

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2024-2030)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

日 期：2024 年 6 月

目录

前言 1

一、建设基础与形势分析 3

 （一）建设基础 3

 （二）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6

二、规划总则 10

 （一）指导思想 10

 （二）规划原则 10

 （三）规划范围和期限 11

 （四）规划目标 11

 （五）建设指标 14

三、规划重点任务 20

 （一）目标责任体系建设 20

 1.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制度 20

 2.严格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 20

 3.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21

 4.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 21

 （二）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23

 1.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23

 2.严格区域生态空间保护监管 24

 3.推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6

 4.全力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34

 5.科学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37

 6.严密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41

 （三）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44

 1.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44

 2.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44

 3.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 47

 4.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48

 5.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50

 6.推进产业绿色低碳发展 52

 （四）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54

1.倡导绿色生活及消费模式	54
2.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55
3.引导社会公众参与	56
4.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	57
（五）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	59
1.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59
2.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	60
3.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61
4.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62
5.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64
四、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66
（一）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66
（二）效益分析	66
五、保障措施	69
（一）组织领导	69
（二）监督考核	69
（三）资金统筹	70
（四）科技创新	70
（五）社会参与	71

前言

生态文明建设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开展了一系列开创性工作，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成效之大前所未有，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党的二十大报告紧紧围绕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求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深刻总结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四个重大转变”和继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必须处理好的“五个重大关系”；同时强调，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并提出了新时期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六大战略任务”。

长期以来，江苏省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绿色已成为江苏高质量发展最浓厚的底色。省委、省政府明确在“十四五”期间，努力把江苏建设成为“美丽中国”建设先行示范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区、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样板区。2023年9月，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为全面推进美丽江苏建设明确了“任务书”和“路线图”，省委书记信长星要求全面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牢牢把握“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要求，以美丽江苏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充分彰显自然生态之美、绿色发展之美、城乡宜

居之美、水韵人文之美、区域善治之美，为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夯实生态根基、作出更大贡献。

党的十八大以来，南京市始终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进标本兼治、系统治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突破性进展。2023年11月，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提出全面推进美丽南京建设目标：到2030年美丽南京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到2035年美丽南京全面建成，成为美丽中国样板城市。建邺区作为南京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省市重点支持打造的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应坚定扛起中心城区的责任担当，在生态文明和美丽建邺建设方面取得一系列“走在前”的成效，拿出可推广复制的“做示范”样板。

从当下到“十五五”末，建邺区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全面绿色低碳转型，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良性互动新阶段，是推动生态环境改善由量变到质变、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的关键时期。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重要讲话精神，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更加扎实地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建邺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4-2030）》（以下简称“规划”）。规划对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要求，对建邺区目标责任落实、生态安全保障、绿色经济发展、生态文化培育、生态文明制度等情况进行系统梳理，提出了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指标、任务措施、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是建邺区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指导文件。

本次规划范围为南京市建邺区行政辖区，总面积81.75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2024-2030年，规划以2023年为基准年，近期为2024-2025年，中远期为2026-2030年。

一、建设基础与形势分析

（一）建设基础

1.区域概况

地理区位条件优越。建邺区地处江苏省南京市，位于南京市中部，东面、南面紧邻外秦淮河、南河、秦淮新河，西临长江，北止汉中门大街，是重要金融服务中心，华东地区商务商贸中心，长三角会展中心、文体中心和创新创业中心。

境内江河纵横交错。区内水系丰富，河道众多，水量充沛。区域内有被誉为“金陵四十八景”之首的莫愁湖，拥有超 10 公里的最美滨江风光带，夹江水源地是全市最大的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生态环境日益改善。2019 年以来，建邺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改善，省考及以上断面优 III 比例保持 100%，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达到 III 类以上水质目标要求，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逐步提高，水、气等主要污染物大幅下降。

发展质量稳步提升。高质量发展考核连续三年获得第一等次，2023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00.1 亿元，总量全市第三，全口径社零 525.8 亿元，增速 14.7%，排名主城第一、全市第二。近年来，金融业已成为全区经济增长的主引擎，水、能源、土地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日益深化。

基础设施日趋完善。全区供水依托城南水厂，污水依托区内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和区外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统筹处理。垃圾处理方面已形成以 1125 个收集点、15 个中转站、324 辆收运车、25 条“公交化”收运路线为网络的全覆盖分类收运体系。

2.工作基础

近年来，建邺区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以发展生态产业为

重点，以改善生态民生为根本，以生态本体保护为基础，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全力打造天蓝水碧生态建邺，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城市客厅”品质持续提升。

一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城市颜值持续扮靓。坚定不移贯彻长江大保护。建邺区扎实做好长江岸线管理保护、流域禁捕等各项工作，先后开展“两违三乱”整治等专项行动，长江入河排污口分类整治完成率100%、全市第一，常态化开展夹江饮用水水源地巡查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积极推进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江苏样板。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持续深入开展工地扬尘管控、餐饮油烟治理、移动源尾气治理等专项行动，建成建邺生态环境保护调度中心，持续推进全方位治理和全流程监管的“绿色工地”“绿色小区”“工业绿岛”和油烟异味零投诉的“绿色街区”，2023年，建邺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再创新高。系统推进水环境质量提升。落实区域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三水”统筹，着力破解中心城区河湖治理难题，加密区域内沿河泵站水质监测，创新推进基坑水处理举措，系统推进幸福河湖创建，区内莫愁湖创成省级幸福河湖，河湖长制工作入选全省真抓实干成效明显激励支持名单。扎实开展净土清废专项行动。完成原南京双闸化工厂、南京合成材料厂等地块土壤现状情况调查。严格危险废物处置和辐射监管，对医疗机构、汽修企业等涉废涉辐射企业强化检查指导，规范企业管理行为。积极有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完成30个“无废细胞”创建，组织“无废城市”宣传教育10余场。科学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建邺区完善湿地保护相关应急预案，严格湿地巡查制度，强化莫愁湖等重要湿地保护，持续开展城市河道水环境整治和生态修复工程。“城市客厅”面貌持续扮靓。积极打造“西城·夜未央”等特色街区建设，实施老旧小区改造，以工匠精神雕琢宜居环境，推广绿色建筑、落实海绵城市建设，努力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又别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二是聚力推动主导产业发展，生态经济实力跃升。金融“集聚核”引力强。全面推进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建设，全区累计集聚金融类机构超 1800 家，备案基金规模超 2500 亿元，金融业增加值连续三年稳居全市第一；总部经济引擎作用日益彰显，自 2012 年南京市总部企业认定工作开始以来，全区经市政府认定的总部企业总数居全市第一。数字“生态圈”加速扩容。聚力推动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构建互联网头部企业生态圈，累计引进相关生态企业 50 家；2023 年，全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当年备案累计数达 1602 家，高新技术企业累计通过认定 610 家，总量跃居主城第二，净增数全市第二。文旅“新活力”持续释放。持续丰富文化供给，推动文商旅体融合发展，以“文旅+产业”擦亮“长江名片”，连续两年举办南京江岛半程马拉松，举办春秋两季江豚音乐节，丰富“音乐节+长江文化+城市精神”内涵，打造全国优质头部音乐 IP，推动南京眼旅游区跨江联合江心洲青奥森林公园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持续开发 CityWalk 时尚潮流路线等长江文化主题研学产品，创成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2023 年建邺区文体娱乐业营收增速 25.5%、主城第一。

三是多维开展生态文明宣教，生态文化深入人心。生态文明宣教不断深化。组织学校开展生态文明进校园“开学第一课”，创新“环保校长”模式。积极推进绿色细胞创建，围绕生态文明宣教和理念培育，组织开展“手牵手、共创建邺蓝”“大手拉小手”以及“守江滩净美，护长江碧水”守护母亲河“净滩行动”志愿服务等活动。生态文化品牌独具特色。紧紧围绕“生态+”传承优秀文化与生态智慧，融合现代文明成果与城市内涵，打造江心洲生态科技岛等丰富多样的生态文化本土品牌。以江岛马拉松、江豚音乐节等创意活动为载体，挖掘生态文化潜力，广泛传播生态价值理念。

四是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生态文明制度严明。严格落实生态文明制度。严格落实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主动公开生态环境信息，积极推行生

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着力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全面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督察信访反馈问题全部销号，建立“1+6”区街联动机制，形成全区域、全时段工地噪声、扬尘投诉管控体系，一批群众身边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2023年环境信访下降23.6%，群众满意率93.3%、主城第二。

（二）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1. 存在问题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趋势仍需进一步稳固。臭氧污染已成为制约建邺区优良天数比率提升的最主要因素，汽车尾气等移动源污染治理的紧迫性也日益凸显，规划期建邺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依然面临压力。区内建筑、交通噪声污染仍需进一步加强防治。部分老旧小区的雨污管网仍存在破损、漏接、错接和混接现象，区域污水处理效能仍有待提升以满足规划期的污水处理需求。境内部分水体不流动影响水生动植物生存，重点河湖水生态功能无法充分发挥，城市立体绿化仍需进一步推广。过江通道建设、航道行船等对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地的生态环境风险依然存在。区内针对长江流域生态敏感区和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域的监测评价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对江豚等濒危物种保护及外来物种防控措施有待进一步完善。

绿色经济发展支撑体系有待进一步强化。建邺区金融、房地产、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依然存在，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与群众期待仍有差距。建邺生态系统“家底”尚未明确，特色生态资源尚未得到充分挖掘，仍需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全区综合用水效率仍有提升空间，可再生能源利用的基础薄弱，需进一步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创新仍需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体制机制的推进落实和探索创新仍需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决策

支持机制有待健全。建邺区促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的激励机制不完善，制约产业的整体竞争力。资源有偿使用机制没有全面建立，碳交易、水权交易、排污权交易、绿色金融等仍处于探索与试点阶段。全面推进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仍未完全建立，保障低碳发展的政策体系不够完善。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渠道以及权益保护方面尚有欠缺，生态环境信息公开需进一步深化，信息平台 and 渠道建设仍需加强。

2. 机遇挑战

当前，建邺生态文明建设面临重大机遇：一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由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供政治引领和战略支撑，推进美丽建邺建设的政策环境逐渐形成。习近平在 2023 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指出，今后 5 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二是长江保护修复被列入八大标志性污染防治攻坚战，保护长江为建邺区生态环境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等法律和政策文件出台，各地将保持共抓大保护的战略定力，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建邺区坐拥“万里长江，独兹一洲”的江心洲、潜洲和南京三分之一的滨江岸线，规划期应当继续贯彻落实长江大保护战略，在高水平保护上下更大功夫，持续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三是把握南京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核心区建设机遇，因地制宜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成为推动建邺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近年来，建邺区从金融业、跨境电商低空经济等方面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建邺应当把握南京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核心区建设机遇，加大创新力度，充分发挥金融、人才、载体、服务等要素集聚优势，持续提升金融能级，服务实体经济，以科创金融赋能新质生产力。四是持续放

大“生态科技城、智慧低碳岛”的生态和科创优势，引领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全面升级、产业科技创新加速提档。近年来，建邺生态科技岛经开区坚持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着力构筑以水科学为先导的生态环保产业和以人工智能为主导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发展的“双轮驱动”产业体系，开展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借鉴生态科技岛“兼顾生态底色和发展亮色”的发展经验，建邺区应继续以优质生态助力高端产业扎根，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邺样板。

（2）面临挑战

与此同时，建邺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对标美丽中国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以及国家、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新目标、新要求，我区生态文明建设仍然面临一定挑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亟待提升**。当前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增速预期走低，一些企业的环保责任有所松动。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存在短板，可再生能源消费水平有待提高。“十四五”期间建邺区城镇化进程持续推进、资源能源消耗总量有进一步提高趋势，生产与生活环境污染交织，多领域、多类型、多层面的生态环境问题累积叠加，环境质量改善幅度收窄，污染末端治理边际成本持续上升。**“双碳”实现路径有待创新**。建邺区作为长三角几何中心，承担着推动长三角绿色高质量发展和促进区域碳中和实现的责任与义务。随着规划期内建邺区城市人口及经济平稳增长，用能需求在一段时间内仍将保持上涨趋势。由于城市内部能源资源禀赋不足，能源需求缺口较大，可再生能源比重又难大幅提高，能源结构调整空间有限。**城市“三生空间”仍需合理规划**。当前，建邺区作为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在发展中面临的最突出问题就是资源环境承载力约束问题，市民对清新空气、优美环境、舒适居住、便捷交通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强烈。建邺区应当在规划期把构建优美城市生态空间、提升城

市生态功能、改善人居环境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实现“三生空间”有效融合，加速城市发展绿色转型。

二、规划总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以美丽建邺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正确处理“五个重大关系”，更加科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以高水平保护推动生活方式绿色革命、经济发展绿色转型、城市治理科学创新，以生态底蕴滋养城市品格，打造具有建邺特色的“江畔客厅诗意景”“数字经济生态圈”“万物和谐繁华图”“生态文化氛围感”，探索“江城人产”融合的城市生态文明建设路径，实现建邺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以“文明极美”为目标，全力打造宜居宜业的“向往之城”，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更高水平建成共建共享、生态出圈的高水平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为加快实现“两个建成”、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邺新实践提供坚实的生态文明保障。

（二）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通过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塑造推动建邺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加快构建与生态保护相适应的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科学规划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实现发展与保护协同共生。

重点攻坚，协同治理。坚持系统观念，重点关注和优先解决影响民生的突出环境问题，对与人民生活切实联系的、群众反映强烈的大气、水、土壤污染等突出环境问题采取有力措施，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

同时强化目标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部门协同、区域协同、政策协同，不断增强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改善生态环境，优化发展环境，打造生态优势，再造发展优势。从建邺资源禀赋、生态文明建设基础、发展阶段、重点问题等本地实情出发，尊重客观规律，发挥本地资源、环境、区位优势，坚持区域特色，探索具有建邺特色的城市生态文明制度创新与高质量发展道路，放大示范效应。

制度约束，自觉行动。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规划全过程，加强上下联动、部门协同和公众参与。始终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强化生产者环境保护法律责任，同时要激发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内生动力，着力构建党委政府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生态文明示范建设新格局，形成建设生态文明的强大合力。

（三）规划范围和期限

1.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南京市建邺区行政辖区，总面积 81.75 平方公里。

2.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4-2030 年，其中近期为 2024-2025 年、中远期为 2026-2030 年。

本次规划以 2023 年数据为基准年数据。

（四）规划目标

1.总体目标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通过高水平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最大程度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

方式、生活方式，处理好城市布局中生产、生活、生态的内在联系，推动建邺区向高质量、高速度、高效益、低污染、生态化方向发展，促使“城市客厅”焕发新面貌，人民生活品质得到新提升。到2030年，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全面进步，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合理，城市生态屏障进一步筑牢，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基本建立，城市宜居品质显著提升，生态文化传承发展，美丽建邺基本建成，为“南京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的城市名片绘就生态底色。

体制机制创新迈出新步伐。生态文明目标责任全面落实，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加快建立，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 and 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基本建立，自然资源产权体系加快构建，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不断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建立。

古都客厅展现美丽新面貌。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生态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加快补齐，人居环境得到全面改善；“两环一廊多点”的生态安全空间格局和滨江、滨河城市绿色生态安全屏障基本建成，长江大保护全面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凸显。

“金融+数字经济”跑出加速度。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更加优化，坚定不移推进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建设，围绕“金融+数字经济”两大主导产业和总部经济业态，“科技—产业—金融”的良性循环机制持续完善，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产业跨界融合发展持续深化。

长江生态文化传承新篇章。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理念深入人心，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加快普及，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成效突出，人人、事事、时时、处处崇尚生态文明的良好社

会氛围全面形成，进一步推动长江文化渗透城市肌理、融入群众生活、赋能城市发展，全社会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

2.分阶段目标

近期（2024-2025年）：到2025年，生态环境与经济相互正向优化效应开始显现，生态文明建设迈出坚实步伐，美丽建邺建设成效显著，稳定达到《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要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不低于27%；生态安全格局进一步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M_{2.5}浓度持续下降，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率保持100%，县城污水处理率进一步提高，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91%；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保持100%，外来物种入侵防控有效开展；绿色低碳深入推进，生态经济绿色发展水平、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完成南京市考核任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保持100%；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进一步普及，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普遍增强，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满意率达到94%。

远期（2026-2030年）：到2030年，进一步巩固与提升全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成，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系统多样性持续性稳定性显著提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建邺新画卷全面铺开，为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主城生态文明建设提供示范和经验借鉴。

（五）建设指标

依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全面落实江苏省、南京市生态文明建设相关要求，结合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实际，建立了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体系（表 2-1）。

表 2-1 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体系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单位	指标考核值	指标现状值 (2023 年)	指标目标值 (2025 年)	指标目标值 (2030 年)
目标 责任	(一) 目标责任 落实	1.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 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21	≥22	≥24
		2.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 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3.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 审计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生态 安全	(二) 环境质量 改善	4.	PM _{2.5} 浓度	μ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 核任务且保持稳定 或持续下降	30.3 (未完成上级规定 的考核任务但保持 稳定)	<30	<29
		5.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 比例 ^[1]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 核任务，且保持稳 定或持续提高	100 (达到考核目标要 求且保持稳定)	100	100 ^[2]
			县城污水处理率		95	97.3	≥97.5	≥97.8
			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 消除率		100	100	100	100
			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 整治率		100	不涉及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单位	指标考核值	指标现状值 (2023 年)	指标目标值 (2025 年)	指标目标值 (2030 年)
	(三) 生态质量 提升	6.	区域生态保护监管					
			生态质量指数（EQI）	-	$\Delta EQI > -1$	$\Delta EQI = -0.2$	$\Delta EQI > -1$	$\Delta EQI > -1$
			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	%	100	100	100	100
			生物多样性调查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7.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森林覆盖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4.18 (保持稳定)	≥ 4.18	≥ 4.3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不涉及		
	(四) 生态环境 风险防范	8.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 93	区内无受污染耕地	≥ 93	≥ 95
		9.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有效保障	安全利用率 100%	安全利用率 100%	安全利用率 100%
		10.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开展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监测且制定防控治理方案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监测工作，制定相关领域外来入侵物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防控治理方案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监测工作，制定相关领域外来入侵物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防控治理方案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4-2030）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单位	指标考核值	指标现状值 (2023 年)	指标目标值 (2025 年)	指标目标值 (2030 年)
生态经济	(五) 节能减排 降碳增效	12.	新增和更新公共汽电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比例	%	≥80	100	100	100
	(六) 资源节约 集约	1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7%，完成上级考核任务	4%	较 2025 年下降 10%
		14.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本区暂未涉及相关工作任务	≥0.68	≥0.684
		15.	农膜回收率	%	≥85	本区暂未涉及相关工作任务	≥90	≥95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100	100	100
生态文化	(七) 全民共建 共享	17.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程度	%	≥90	93.4	≥94	≥96
		18.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100	100	100	100
生态文明制度	(八) 体制机制保障	19.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参考性指标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60	不涉及		

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4-2030）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单位	指标考核值	指标现状值 (2023 年)	指标目标值 (2025 年)	指标目标值 (2030 年)
		2.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90.6（达到《“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规定的 85%目标要求且持续提高）	≥91，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92，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3.	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	%	持续下降	0	0	0
		4.	河湖岸线保护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67.5，南京市未下达考核任务	≥67.5	>67.5
		5.	规模以下畜禽粪污集中收运利用体系	-	建立	不涉及		
		6.	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	g/kg	保持稳定或有所提高	未开展监测	较 2024 年监测数据保持稳定	较 2024 年监测数据提高 3%
特色指标		1.	长江夹江南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	100	100	100
		2.	金融业增加值	亿元	/	408.3	500 ^[3]	累计年均增速 10%或完成“十五五”目标
		3.	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建设	-	/	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初步搭建沿江地区生物多样性监测设施	基本建成覆盖全区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域的生物多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单位	指标考核值	指标现状值 (2023 年)	指标目标值 (2025 年)	指标目标值 (2030 年)
								样性监测网络
		4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	96	96.3	97

注：

- 【1】指国、省考断面；
- 【2】若“十五五”期间建邺区国、省考断面发生变化，以届时上级规定的考核要求为准；
- 【3】设定依据：《建邺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建政发〔2021〕79号）。

三、规划重点任务

（一）目标责任体系建设

1.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制度

科学制定并优化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指标体系。每年优化并出台建邺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办法，兼顾指标选择的科学性与可行性、代表性与可比性，并考虑各板块发展的差异性，着眼美丽江苏建设目标，探索将更多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和体制改革、生态环境保护、资源能源节约、绿色发展、碳达峰碳中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相关指标纳入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逐步提高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比例。探索开展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从点到面逐步探索将生态产品总值、绿色 GDP 等相关指标纳入相关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建立资源环境数据信息部门协作机制，将涉及建邺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办法中生态文明相关指标评价的数据信息有效集成并把握其动态变化趋势。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的结果运用。发挥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的“指挥棒”作用，强化考核结果运用，考核结果作为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干部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完善评价结果与问责追责相结合的机制，对生态环境损害明显、责任事件多发地方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负责人，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规定，进行责任追究。

2.严格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

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贯彻落实中央《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南京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继续抓紧抓实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责任追究工作，加大问责力度，把“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问责、终身追责”的制度落到实处。对未正

确履行职责、造成本地区生态环境和资源问题突出或任期内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恶化等情形的，依规实行终身追责，对负有责任的干部不得提拔使用或转任重要职务。针对生态环境损害事件，从生态系统、生态服务功能与物种角度出发开展生态损害赔偿评估，打造经典案例，形成对生态违法行为的威慑力，加强生态损害赔偿案件法治宣传力度。明晰各部门权责，落实《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宁委发〔2017〕37号），制定建邺区相关管理规定。

3.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完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制度。对照国家和省、市对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相关规定，结合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重要目标任务和区域自然资源资产禀赋特色，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技术体系，对审计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数据获取、审计结果分析等进行规范。建立健全部门协作机制，在审计计划立项、审计方案制定、技术手段支持、信息数据共享、专业力量配合、线索移送和问题处理，以及日常管理情况交流互通等方面加强部门间协作，不断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进一步注重对审计结果的综合分析，总结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和资源环保工作中的共性、典型、难点问题，为政府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和督查。每一年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中安排不少于一个的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项目，形成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常态化机制。

4.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

抓紧抓实生态环境督察整改工作。把督察整改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有力抓手，作为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具体行动，高标准抓好中央、省生态环境督察及各类专项督查反馈意见整改落实。落实《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的办法》，实行整改清单制度，逐条

明确责任部门、牵头领导、整改目标、完成时限和整改措施，确保限期整改到位。落实整改销号制度，建立销号管理台账，严把整改销号关。建立完善环保长效机制，加大整改落实工作的督导检查力度，对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推进不力、整改进展缓慢的地方和部门，采取通报、约谈等措施，并在年度考核中予以扣分；对整改不力，存在“表面整改、假装整改、敷衍整改”等问题，以及谎报瞒报情况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二) 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1.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按照“建设现代文明与滨江特色交相辉映的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的总体目标要求，基于建邺区滨江临河国土空间本底特征和历史发展脉络，从支撑战略定位、提升活力品质的需求出发，构筑“四心四带六廊”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四心”包括元通市级中心、鱼嘴未来活力中心、江东商贸中心、江心洲文旅中心；“四带”包括江东路发展带、滨江活力带、大江侧景观带和滨河景观带；“六廊”包括应天大街跨江活力廊、江山大街跨江活力廊、老城烟火活力廊、河西大街活力廊、龙王大街活力廊和奥体活力廊。

专栏 “四心四带六廊” 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四心	元通市级中心	作为城市核心功能重要承载区，形成国际一流现代化商圈、文体中心，打造南京都市圈消费新地标，建设高品质的商业步行空间和地下空间。
	鱼嘴未来活力中心	形成高端商务、休闲文旅复合的未来都市活力中心，打造服务新型商务人群的大型标志性综合商圈，集商、住、行于一身，集聚最时尚前沿的业态。
	江东商贸中心	形成时尚新潮与历史人文交织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打造综合体集群，发展数字商贸。
	江心洲文旅中心	形成低碳智慧、生态闲适的文旅中心，打造时尚消费、休闲文旅的复合商圈。
四带	江东路发展带	以南北向的绿轴为中心轴线、以绿轴两侧的商务办公设施为主体，是建邺区产业功能集中集聚的重要发展轴带。
	滨江活力带	以长江夹江段为纽带，与沿长江夹江段两侧公共空间共同形成滨江活力带，打造为世界级滨江岸线，成为建邺国际化都市魅力的集中展示区，具有区域辐射效应的城市公共客厅，形成建邺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滨水区。
	大江侧景观带	以长江生态保护为核心，彰显长江都市风貌。
	滨河景观带	沿外秦淮河、南河、秦淮新河，以滨河岸线保护和生态型开敞空间塑造为主。沿岸地区通过生态修复与人文建设，建成尺度宜人有温度的绿色水岸、宜居生活典型示范区、多元功能复合的活力城区。
六廊	应天大街跨江活	与沿街大型公共设施与商业设施组成城市公共活力廊

专栏 “四心四带六廊” 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力廊	道，强化跨江联系。
	江山大街跨江活力廊	
	老城烟火活力廊	分别在河西北部、中部、南部形成生活性活力廊道。
	河西大街活力廊	
	龙王大街活力廊	
	奥体活力廊	西至绿博园，东至河西中央商务区，形成特色的文体活力廊道。

健全全域生态安全格局。以长江大江段、长江夹江段及秦淮河水系的自然生态格局为基础，以水和骨干交通为廊，打造全区水绿融城的美好景象，形成“两环一廊多点”的全区生态安全空间格局。“两环”即长江大江段—长江夹江段、长江大江段—秦淮水系，“一廊”即绕城公路生态廊道，“多点”即莫愁湖公园、鱼嘴公园等多处区级以上公园。以长江大保护为主线，以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和生态修复为抓手，对区域内潜洲、江心洲、秦淮新河风光带、滨江风光带等集中连片的城市绿色开敞空间进行有效保护，不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保障应有生态功能。有序推进城市主干道路绿化景观建设，以大型公园绿地为组团，以城市绿廊、道路廊道、绿道网、河流水系廊道为骨架，形成多层次、多功能的绿色生态走廊，实现公园绿地与生态绿廊贯通。

2.严格区域生态空间保护监管

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保护。按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监督管理和考核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全面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保护与监管工作，把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同建设项目审批制度相结合，严禁开展有损主导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严禁随意占用和调整区域。积极推进辖区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勘界定标，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和人类活动遥感监测，开展人类活动清退和保护成效评估等工作，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严格执行生态空间保护管理要求，狠抓保护区域各项法规政策落实，定期排查生态空间管控区

域，强化对区域施工工地管控，严防污染环境。确保生态空间保护区域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转换，持续监控与关注整改效果。

严格遵守城镇开发边界。合理确定城市规模、开发强度和保护性空间，落实《建邺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有效管控城镇空间，防止城镇建设用地过度扩张。引导城镇建设用地向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促进城镇集约集聚建设，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城镇开发边界外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规划建设各类开发区和产业园区，不得规划城镇居住用地。涉及的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纳入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统筹核算，等量缩减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确保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不突破。

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结合《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动态更新成果，应用建邺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快推进“三线一单”成果数据共享共用，推动出台“三线一单”成果管理办法和跟踪评估机制。严格区内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先保护单元）监管，保障夹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长江大胜关长吻鮠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潜洲重要湿地、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等建邺区范围生态功能不受破坏。

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着力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大力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加强分类管理，按照《风景名胜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各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加强管理，严格控制自然保护地内各类项目建设，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或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的，必须同时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相关要求。建邺区配合开展各自然保护地的巡护工作，协助开展长江江豚应急救助救护。在编制涉及长江岸线开发保护的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详细规划以及过江交通、港口建设等规划时，应当考虑江苏南京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长

江大胜关长吻鮠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相关保护要求，最大程度减小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建设项目选址（线）应尽可能避让自然保护区，确因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自然条件等因素限制无法避让的，要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等制度，涉及长江大胜关长吻鮠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建设前须征得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主管部门同意，并接受监督。对经批准同意在自然保护区内开展的建设项目，要加强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监督管理，确保各项生态保护措施落实到位。加强桥面、船舶事故环境风险管控。

严格自然保护地执法监督。开展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专项行动，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及时发现涉及自然保护地的违法违规问题，提高规范化建设水平。生态环境部门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督活动，从严查处危害自然保护地生态安全的行为，强化沿江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全面排查区域内破坏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等违法行为。对违反各类自然保护地法律法规等规定，造成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受到损害的部门、地方、单位和有关责任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追究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3.推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1）贯彻落实长江大保护

持续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常态化开展长江生态环境问题自查自纠和“回头看”，全面排查关联性、衍生性和其他生态环境问题及风险，开展问题清理整治。在完成排口整治的基础上，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做好回头看以及日常维护、巡查工作，巩固整治成果。持续开展排污口补充监测，按照“有水必测”“应测尽测”的要求，持续开展各类排污口的待机补充监测工作。制定分类整治实施方案，并选择有代表性的排污口，打造示范工程，强化排污口整治示范引领。对长江管理范围拆除的绿博园、万景园3处建筑、1处极限运动场地、鱼嘴等区域场地进行恢复及景观提升。

高质量推进河湖水环境整治。围绕云锦路、文武街桥断面水质改善，有序开展重点河道清淤，加大莫愁湖、南湖、幸福河生态治理力度，确保重点断面水质全面达标。依托秦淮河、秦淮新河沿线防洪排涝设施与水资源配置工程体系，优化引补水泵站调度，改善河湖水网动力，推进幸福河等断头河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恢复河湖水体流动性。开展和平河（原沙洲东河南延）、江山河、双龙河、江东南河等水环境提升工程，持续修复水生态、改善水环境。到 2025 年，全区地表水省考及以上断面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达到 100%，市考断面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持续巩固“消黑消劣”整治成效，利用无人机等先进手段进行高效巡查，加大河道日常养护监督考核覆盖范围与通报力度，适时开展“回头看”，动态消除劣 V 类水体，规划期全区黑臭水体消除率保持 100%。对美丽嘉园西侧暗涵开展摸排整治，并与附近水系进行连通；开展忠字河、友谊河、莲花河、江东南河、奥体北河等城市暗涵整治，因地制宜实施排口溯源整治、涵内清淤、涵体修复等改造，实现涵内整洁、污水纳管、清水出涵。按照市级幸福河湖建设考评办法，推进沙洲东河、莫愁泵站进水渠等七条河道打造幸福河湖示范样板，建设一批城市特色幸福河道以及生态美丽幸福湖泊，确保 2025 年建成区河湖基本完成幸福河湖建设。

实施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整治。开展涉水企业纳管情况排查，严格车辆修理厂（含 4S 店）、洗车站点、加油站、餐饮服务、垃圾收集点和中转站、食品加工点等重点区域排水许可管理。加强医疗废水监管，落实规范应急处理、杀毒消毒要求。针对工地基坑水氨氮指标较高问题，推进工地基坑水安装处理设施并进行达标排放，率先在建邺南部片区和江心洲片区开展在建工地基坑水排查与检测，监督所有工地超标基坑水先处理后达标排放，推广基坑水处理的“建邺模式”。整治“小散乱”排水，建立问题和任务清单，强化餐饮、洗车和理发店等场所隔油、隔油沉淀和毛发收集预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继续推进雨水算子违规倾倒智慧监管工作，

加快打造“1+2+4”智能系统，积极构建跨部门、跨平台综合指挥协同联动体系。

完善污水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对建邺区现状 25 座截流设施进行梳理分析，按计划推进取缔及改造措施，有效削减雨天溢流污染。全面排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加快推进城南—江心洲污水系统间互联互通工程和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第二通道工程，提高污水处理能力，并实现跨区域污水调度，提高污水系统运行安全保障能力。加强再生水资源的利用，推进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尾水再生利用系统建设，推动污水处理厂尾水在江心洲等水源热泵系统中的应用。加快推进河西中北部剩余片区、静思苑等片区、金陵中学等片区雨污水管网疏通和修缮工程，夯实雨污分流建设成效，并针对疏通检测修复工程发现问题缺陷的市政雨水管网实施综合整治。突出“挤外水”整治，开展低浓度污水截流入管以及拦河入管整改，严防河水倒灌和清水进入污水系统。持续实施城镇污水提质增效精准攻坚“333”行动，实施腾达雅苑等小区内部雨污水管网达标整治，结合道路建设工程完善片区雨污水管网建设，确保 2025 年底前建成区 100% 面积建成“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7.5%；2030 年底前，县城污水处理率提升至 97.8%。

强化船舶港口水污染防治。落实《江苏省长江船舶污染防治条例》，完善到港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强化到港船舶水污染接收、转运、处置闭环监管，依法严厉查处废水违规排放行为。落实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联单填报和联合监管机制，配合海事部门常态化开展港口船舶防污染能力联合检查和水上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推动《长江南京段油污染事件应急处置方案》落地，配合海事部门建立长江沿线首个市级水上油污染应急处置协调机制。

保护和合理利用河湖岸线。推动沿江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推进长江岸线功能调整优化，保护饮用水源和生态湿地岸线，高水平建设滨江公共空

间，打造世界级活力人文江岸。全面修复清退、腾退的岸线，提升岸线生态系统功能。严格控制长江洲岛开发建设，江心洲需保护好洲岛湿地和绿色空间，潜洲原则上禁止新增建设用地。严格保护莫愁湖、南湖，强化水域岸线功能分区管理。强化河湖生态缓冲带监管，逐步清退、搬迁与生态保护（修复）功能不符的生产活动和建设项目。按照生态优先、自然修复为主的原则对河湖缓冲带进行生态修复，重点做好长江岸线保护，对长江及主要入江支流，逐步开展滨岸带建设及岸线生态化改造，打造连通性好、水文联系紧密、纵横交错的河流沟渠生态水网系统。对莫愁湖开展不合理占用湖滨湿地、湖岸线清理及水生植被恢复等综合整治。

（2）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打造生态科技岛的“未来城市”，探索适合江心洲的产业、能源、建筑、交通和农业的净零排放路径，打造健康、安全、宜居、智慧化的碳中和示范区。将碳评纳入环评，严控新上高耗能、高污染项目。鼓励企业自发开展碳排放核查，将可再生能源规划纳入工业园区整体规划。以政策、市场进行引导，以考核进行敦促，推动低碳技术的应用，创新低碳、零碳、负碳的技术，并依法依规关停一批能耗、环保、安全、技术不达标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

协同控制细颗粒物和臭氧。坚持 PM_{2.5} 和臭氧治理“双减双控”，在河西 CBD 轴线片区、河西大街及扬子江大道沿线片区等重点管控区实施更加科学精准的综合调控。完善“源头—过程—末端”治理模式，实施“一业一策”，推进 VOCs 和 NO_x 协同减排。制定加强 PM_{2.5} 和 O₃ 协同控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实施方案，明确空气质量提升及污染防治重点任务。统筹考虑 PM_{2.5} 和 O₃ 污染区域传输规律和季节性特征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治理，强化分区分时分类差异化精细化协同管控。推进南京卷烟厂、明基医院等重点区域企业开展污染问题排查工作，制定一企一策清单式减排方案，分级实施污染减排应对。到 2025 年，建

邺区 PM_{2.5} 浓度、优良天数比例均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以 PM_{2.5} 和 O₃ 浓度达标为导向推动前体物减排，努力实现协同效应。

严格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持续提高道路保洁机械化清扫率和冲洗率，推进“无尘街区”建设，2025 年，全区主次干道机扫率达到 100%。强化渣土车运输管理，严格落实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实施渣土车硬覆盖与全密闭运输，实现运输全过程监管，加大河西片区夜间渣土运输集中整治力度。加强工地智慧监管，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符合条件的工地实现工地视频监控、扬尘监测、喷淋、洒水扬尘设施全覆盖，逐步实现“智慧工地”全覆盖。重点区域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开展常态化积尘走航监测，细化扬尘防控标准，加强码头和堆场扬尘污染控制，严格执行省港口粉尘防治与经营许可准入挂钩制度。全面提升绿化覆盖率，推进公园及城郊绿道、生态廊道建设，抑制裸地扬尘。

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开展居民小区油烟二次净化工作，加大小区楼顶共用烟道油烟二次净化器安装数量，重点区域周边 1.5 公里范围内小区实现安装全覆盖。开展餐饮环保专项整治“回头看”，加快建立餐饮重点整治企业名录。鼓励餐饮油烟领域“绿岛”项目建设，采用安装独立净化设施、配套统一处理设施、建设公共烟道等方式，推广集约化管理，实现油烟统一收集、集中治理、稳定达标排放，开展绿色生态餐厅创建试点工作，推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维护规范化、记录台账电子化，提升监管效能。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继续推广油烟在线监控设施安装，逐步实现全区烧烤店及面积 100 平方米以上油烟排放餐饮店在线监测全覆盖，到 2025 年，排放油烟的餐饮企业实现油烟净化设施应装尽装。开展“两大两集中”餐饮油烟污染防治排查整治，推广应用“码上洗”监管平台。推进餐饮油烟整治与示范区创建，针对新安江街、福园街、湖西街、文体西街、文体路，每年完成 1 条示范街（区）的创建工作。

大力削减挥发性有机物。禁止建设生产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

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强化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采用高效治理设施，严控 VOCs 新增量。强化涉 VOCs 排放大户减排，督促指导南京卷烟厂等重点企业制定 VOCs 削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一批 VOCs 污染治理项目。按要求开展涉 VOCs 重点行业、关键环节排查整治，对达不到要求的 VOCs 治理设施进行更换或升级改造。推进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鼓励汽修、包装印刷等行业小型企业实施源头替代，对已完成项目开展“回头看”。加强无组织排放管理，提高涉 VOCs 排放主要工序密闭化水平，强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辅材料封闭管理及设备密闭化改造。深化汽修行业末端治理设施提档。

实施移动源污染防治。强化部门协作，大力推广新能源渣土车和移动式储能电源。开展国三柴油货车闯限行联合路检执法，强化远程监控抓拍，加大国三柴油货车淘汰力度。梳理本地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清单，研究针对性措施，加快淘汰。严管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依法查处不规范检测、出具虚假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国一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检查，推动淘汰注销。强化重点行业企业门禁生态环境改造联网和数据应用，督促用车单位落实清洁运输主体责任。对国、省控站点 500 米范围周边公交站台 100 米区间划定禁停区域，提高道路通行率。继续加强核心区新安江街、牡丹江东街及泰山路、恒山路的违停整治力度。在有条件的小区地下车库出入口安装净化设备，对地下车库机动车尾气进行处理。推进区内创盛路等断头路贯通及西城路等小微堵点改造工程，加强应天大街、江山大街、梦都大街等道路交通高峰期的车辆疏导，提升早、晚高峰通行效率，缓解汽车尾气排放压力。

加强区域联防联控。按照南京市要求开展污染物区域共治，加强重点区域联防联控。积极响应长三角区域联防联控要求，落实重大活动、区域污染应急管控等区域联防联控工作。积极推动完善区域统一指挥、协调会商、

共同行动、信息共享等联防联控机制。积极参与完善省内城市间协作机制，参与推进夏季联合上风向城市开展臭氧污染联防联控。

（3）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持续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状况调查与评估。排查重点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对重点行业企业调查确定的优先管控名录中地块，开展进一步调查和风险评估。开展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垃圾中转站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结合全区地下水水文地质结构、地下水补径排条件，主要针对加油站地块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评估加油站地下水环境风险及其对周边环境的潜在风险。结合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工作，完善疑似污染地块清单，动态更新污染地块名录、范围及开发利用负面清单。通过建立名录并实施动态管理，加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规范污染地块管理程序，促进土壤污染治理修复和安全有序利用。规划期内，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投资项目准入规定，严格把关涉危涉重等项目准入，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有机污染物或重金属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增加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并提出防范土壤污染的具体措施；需要建设的土壤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加强对地下水重点污染源监督管理，工业企业申请排污许可证时，载明地下水污染防渗和水质监测相关义务，采取防渗漏等措施，建设地下水水质监测井进行监测。

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依法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或

风险评估而未开展或尚未完成调查评估的土壤污染风险不明地块，杜绝进入用地程序。

统筹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或修复方案等应依法包括地下水相关内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要统筹推进土壤和地下水风险管控和修复。根据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结果，对风险评估不能接受的，采用污染阻隔、可渗透反应墙等技术，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阻止地下水污染羽扩散。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深化建筑施工噪声治理。运用“1+6”区街联动机制，依托“智慧工地环境噪声监测”“高空鹰眼”智能监控，运用“非现场监管+精准执法”手段，对G42、G55、江心洲污水二通道等重点在建项目工地噪声防治工作加强监管，严查违规开展夜间违法施工及施工噪声超标排放等行为。督促在噪声敏感建筑集中区域施工作业的建设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及高清视频监控设备。督促指导建设单位按规定将噪声污染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在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噪声污染防治责任。督促施工单位制定实施施工噪声防治方案，施工过程中遵循“低噪施工”原则，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保持施工机械低噪声工况作业，杜绝高分贝机具施工作业。严格夜间施工审批并向社会公开，督促建设（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公示项目信息、夜施证明、监管电话等。

深化交通运输噪声治理。落实道路降噪措施，采取工程手段，降低高速公路和高架道路交通噪声。督促应天大街高架、扬子江大道等交通干道道路设施养护管理单位加强对道路（桥梁）的巡查和管养，做好日常养护和病害处理，保持道路（桥梁）及其设施（含声屏障）完好。强化新、改、扩建公路、城市道路、城市高架、轨道交通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和降噪措施，合理规划地面交通设施与邻近建筑物布局，留出噪声防护距离。规范防治车辆噪声，科学设置机动车禁行、禁鸣路段和时段，在噪声敏感建筑集中区域的特殊时段依法采取限行、限速、限鸣等措施。加

强渣土运输车、混凝土搅拌车等监督管理，定期开展渣土类联合整治行动，在噪音投诉敏感区域，常态化设点、开展联合整治。利用运输企业管理会议、月度年度审验，要求运输车辆减速慢行、不得鸣笛、不哄踩油门，加大发车间隔，严格按照规定时间、线路，密闭运输。

深化社会生活噪声治理。督促使用空调器、水泵、油烟净化器、风机、发电机、变压器、装卸设备等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设备、设施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经营者采取有效措施，实现达标排放。加强对文化娱乐、商业经营中社会生活噪声热点问题日常监管和集中治理，依法查处各类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喇叭或发出高噪声的行为。督促学校等教育机构规范使用音响器材，严控音量大小及假期音响器材使用。严管城市街道、广场、公园等户外公共场所组织、开展使用乐器或音响器材的聚（集）会、娱乐、健身、广场歌舞等活动和家庭使用电器、乐器或进行其他娱乐、体育锻炼以及饲养动物等活动产生的噪声。严格管控在已竣工交付使用的居民住宅楼、商铺、办公楼等建筑物内进行装饰装修和家具加工等活动产生的噪声及其他社会生活噪声。到 2025 年，建邺区声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 91%以上。

4.全力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全面提升区域供水保障能力。完善双源互济的安全供水格局，持续推进与城市能力相匹配的供排水管网及设施建设。加快城区及各街道供水管网完善及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强化供水管网互联互通。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和应急水源地建设，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加强水源地水、出厂水和龙头水全过程管理、监测与评估；构建“水源达标、备用水源、深度处理、严密监测、预警应急”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确保饮用水水源地安全。持续开展夹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隐患问题排查和整治，规范设置界标、交通警示牌、宣传牌等标识牌，做好水源地保护区已建成隔离防护设施的维护，巩固水源地整治成果，确保水源地水质常态化达标。对长江岸线进行清理整治，积极推进湿地养护。完善水源地

污染来源预警、水质安全应急处理和水厂应急处理“三位一体”的饮用水水源应急保障体系。定期更新《夹江水源地（建邺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合南京市开展跨区域应急演练。

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巩固南京市国家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创建成果，继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稳步推广生活垃圾“撤桶并点、定时定点、桶边督导、分类收运”的分类回收模式，对已设置收集点收集能力和使用效果进行评估，有针对性进行提升改造；继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与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两网融合”，完善“点、站、中心”三级回收网络建设，稳步推进低值可回收物的循环利用，到2025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2%。根据需求按要求适时设置厨余垃圾专用泊位，以及按照标准对餐厨垃圾转运站进行规范化改造，并对转运箱体进行标示性喷涂。加强汽车修理危险废物收集能力建设，及时规范收集、贮存。督促区内各研发机构、学校、医院等实验室确保实验室危险废物精准分类、安全暂存、详细记录，依托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的高校实验室和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运处一体化服务体系项目，将服务范围覆盖所有科研机构、检测单位实验室，建立危险废物“收—运—处”一体化模式。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力度，完善雨污分流、电梯加装、建筑节能技术和设施改造，盘活城市低效用地空间，提升群众居住条件。2025年前老旧小区整治覆盖率10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50%。推进社区服务设施改善，打造社区游憩公园，完善保障房、社区中心和人才公寓建设，提高物业智能化管理水平，美化公共空间，提升住区活力，实现居民安居乐业。结合街巷出新整治，推进路牙冲洗和绿化带清理精细化管理，推进立体花墙、潮流外摆、趣味设施、网红建筑等绿色更新，因地制宜增设口袋公园，打造微型绿色文化景观节点，创建“无尘街区”。针对配套设施陈旧、服务效能低下的绿地广场、滨水空间、道路街巷。通过设施嵌入、功能融入、文化带入等措施，提升街巷空间品质和文化魅力，

打造一批精品特色街巷。注重以“小规模、低影响、渐进式、适应性”为特征的更新方式，加快布局一批“梧桐语”小型城市客厅，打造人民群众家门口的惠民公共空间。

营造高品质城市绿色空间。积极推进新增公园绿地，推进城市公园建设与提档升级，推广智慧化公园景区覆盖。构建“点—线—面”复合公园体系，以大型公园绿地为点，以大尺度线性绿地空间、休闲绿道为线，以成片滨江、滨河绿地和郊野公园为面，打造多层次、多功能的城市生态绿地系统，实现公园绿地与生态绿廊贯通的游憩绿地网络。改善莫愁湖公园、南京国际友谊公园、河西中央公园等多个综合公园空间，充分利用零散地块、边角地等空间，通过见缝插绿、拆违建绿等多种方式积极挖潜，建设一批社区公园、小游园及口袋公园，改善街区生态环境与活动空间。大力推广屋顶、墙体、棚架、隧道口等立体绿化，抓住小区出新和“平改坡”的机遇，利用楼顶建设空中花园，增加绿地面积，在“绿色屋顶”营造小型、轻型的景观小品设计和绿色草地以及灌木层，积极引导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开展拆墙透绿、格栅透绿等增绿工作，打造“绿色河西”。加强网格化巡查，科学做好城市绿化项目养护管理工作，在重点路段进行绿植苗木补植，改善辖区内主次干道缺株断档和黄土裸露现象，打造“绿不断线、景不断链”的道路绿化景观效果。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广海绵型公园和绿地，以莫愁湖公园、南湖公园、江心洲湿地公园等为重点建设海绵体，增强公园绿地系统的城市海绵体功能。引导新建大型公共设施和小区采取屋顶绿化、雨水调蓄与收集利用、微地形等措施，提高建筑与小区的雨水积存和蓄滞能力。推进燕山路、奥体大街等联络型绿道建设，扩大透水铺装使用，设置侧分带下凹绿地、环保雨水口、人行道透水铺装、植草沟等，减轻对市政排水系统的压力。加快完善城市排水系统建设，加强城市积淹水点监测，开展管道、疏通、雨水口等改造，缓解市政排水系统压力，提升城市韧性与弹性。

重视城市光污染治理。落实《关于加强城市景观照明管理意见的通知》《关于加强城市景观照明节约用电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提高城市景观照明方案设计水平，因地制宜设立暗夜保护区等各类区域，减少光污染；不得建设超高能耗、超大规模、过度亮化、造成光污染的“灯光秀”工程项目。按照《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中“照明器材”的有关技术要求设置城市户外广告设施，严格控制设施的亮度和噪声，合理设置播放时间，避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交通安全及周边生态环境。重视机动车违规使用远光灯等违法行为的治理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开展违法使用远光灯专项整治，加强查处、宣传和教育引导。

5.科学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1）推进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加强长江湿地保护与修复。以长江江滩等自然湿地保护为重点，强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严格保护长江省级湿地，莫愁湖、秦淮河、秦淮新河、江心洲4处市级重要湿地。严格落实长江潜洲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完成市里下达湿地保护修复任务，大力实施沿江及其洲岛、江滩湿地的保护修复，推进长江沼泽湿地修复等重点工程，保护生物多样性、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实施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与修复。开展河湖生态缓冲带科学划定与修复，因地制宜制定管控要求，对不符合主导功能定位的生产、生活活动进行清理。开展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现状调查评估，优先将河湖生态缓冲带纳入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强化河湖生态缓冲带监管，逐步清退、搬迁与生态保护（修复）功能不符的生产活动和建设项目。按照生态优先、自然修复为主的原则对河湖缓冲带进行生态修复，对长江及主要入江支流，逐步开展滨岸带建设及岸线生态化改造，打造连通性好、水文联系紧密、纵横交错的河流沟渠生态水网系统；对莫愁湖开展不合理占用湖滨湿地、湖

岸线清理及水生植被恢复等综合整治，降低湖泊富营养化水平。2025 年底前基本完成重要水域生态缓冲带划分及试点修复工作。

（2）提升河湖生态系统功能

扎实开展城区河湖水生生态修复。构建以水为脉、生态空间与城市地区连通、与农业空间融合的生态修复总体布局，重点包括长江、秦淮河及其沿岸构成的 2 条生态修复带。加大河湖生态修复力度，因地制宜制定管控要求，对不符合主导功能定位的生产、生活活动进行清理。加强鱼嘴湿地公园等保护与修复，发挥水体、湿地自净自愈功能，减轻外环境负荷。推进长江入江支流水污染防治与水环境整治，实施秦淮河流域的河道疏浚、生态清淤、生态驳岸营造、滨岸植被恢复工程。推进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恢复和保持城市及周边河湖水系的自然连通性和流动性。

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试点建设。依据《江苏省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建邺区发展本底和生态环境现状，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不断扩大建设范围，推动生态缓冲区向生态涵养型、生态保护型及生态修复型发展。明确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目标，将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成为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 A 尾水治理成本降低的蓄水区，水环境质量改善、水生态系统完整性提升的引领区，宜居宜业宜游的发展示范区，激励排污总量下降、开发建设强度减弱的政策创新区。以自然生态保护和修复为核心，以小流域和小区域为单元，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生态环境监督参与”的原则，完善政府统一规划、资金筹集、运行管理等制度规范，因地制宜考虑城镇发展本底和自然生态环境现状，开展长江、夹江西侧（江心洲）生态安全缓冲区示范工程，加强滨江岸线复绿和长江湿地养护工程，有效保护自然生态禀赋，推进生态扩容。

（3）打造生物多样性保护样板

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依托河湖长制平台，发挥基层组织协助巡护作用，落实属地网格化管理责任，对非法捕捞多发水域加大巡查频次，

严厉打击各类涉渔违法行为，加大对违规垂钓的打击整治力度。定期开展长江禁捕联合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在春季长江渔汛特别是刀鲚渔汛来临之前，聚焦禁捕禁钓水域、农贸（水产）市场、商超餐饮、渔具店等重点场所开展联合检查，形成水上严防死守、岸上严阵以待、市场严查重处的监管合力。实施“拯救江豚行动”，科学实施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恢复提升长江沿线及重要支流汇水区等生态系统，使土著鱼类、土著水生植物恢复初见成效。

推进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以江心洲和潜洲以及周边江面为整体范围，推进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围绕建设江心生态引领极、生态宣教大校园、城野无界新典范的战略目标，打造“一极”引领、“两环”串联、“多点”联动的生态空间布局。“生态岛”试验区位于全省自然生态保护总体布局中的“长江流域旗舰水生生物保护带”，通过人工干预、自然恢复等多种措施，修复水生生物栖息地，加大长江江豚省级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力度，加强长江沿线生态系统保护，逐步形成全市乃至全省长江绿色发展带上的生态引领极，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江苏样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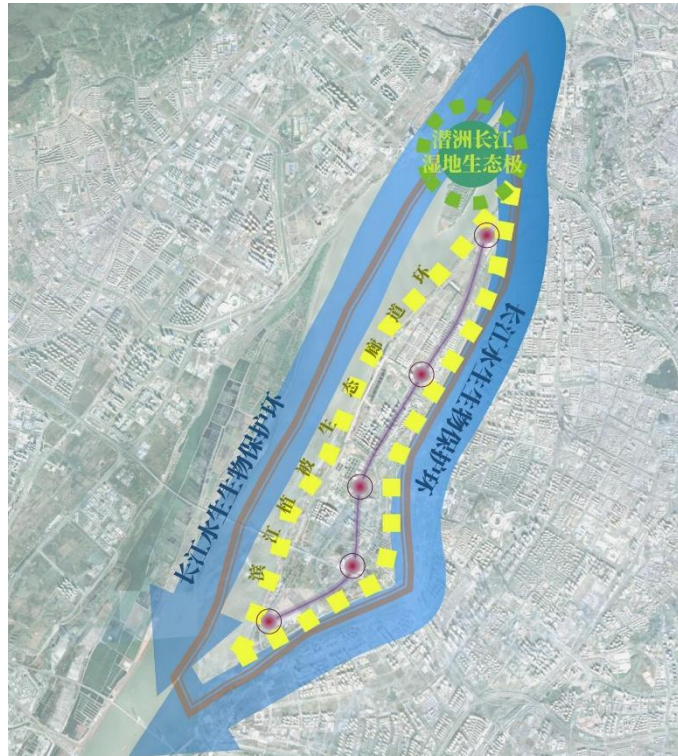


图 3-1 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生态空间格局

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开展建邺区生物多样性补充调查和长期观测工作，摸清区域内各结构及物种多样性状况，对生物多样性本底进行编目。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选择长江干流及其一级支流、沿江湿地等生物多样性保护良好的生境，设立生物多样性长期观测样地和样线，积极筹划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生物多样性观测站建设。探索建立长江江豚等珍稀物种保护基地，建设潜洲湿地水鸟保护小区，开展生物多样性就地保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与保护，提升野生动物收容救护能力。区发改委、生态环境部门应定期联合组织开展水生生物及其栖息地分布和生境质量调查，在境内长江江豚、长吻鮠、铜鱼等重要水生生物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等关键生境实施一批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治。配合南京市要求，定期开展生物安全风险评估，强化生物安全资源监管，建立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及风险管理机制，积极防治外来物种入侵。大力推进外来物种整治，重点针对扬子江大道沿

线市政河道、绿博园内水体，加快实施大藻、水葫芦、水花生等开展外来入侵生物治理。加强外来入侵物种和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严格控制外来有害物种入侵。实施外来有害生物防治工程，开展加拿大一枝黄花等入侵物种的铲除和防治活动，确保自然资源生态系统资源安全、环境安全和生态安全。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的野生动物交易。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科普宣传，规范民间、宗教放生（放流）活动，严禁向天然开放水域放流外来物种、人工杂交种及其他不符合生态要求的水生生物。

6.严密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全面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环境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水平，对建邺区环境应急指挥平台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建设区环境监测与应急中心。推动强化全区环境应急人员培训，推进社会力量组建应急处置队伍和提升能力工作，进一步增强水、气突发污染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健全基层环境应急机构，配备应急管理人员，补齐应急装备，加强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培训，建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提升生态环境风险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环境应急资源储备管理，建立专业水生态环境应急救援队伍，加强涉水应急培训力度，定期开展水环境应急监测救援技术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区域应急救援保障能力。

提升污染天气应对能力。制定并更新全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方案》，完善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机制，优化信息传达反馈机制，细化应急减排管控清单。强化应急减排措施要求并落实到企业各工艺环节，推进南京卷烟厂、明基医院等重点区域企业开展污染问题排查工作，制定一企一策清单式减排方案，分级实施污染减排应对。加强预测预报，发现升高趋势及时预警应对，加大重点区域范围内工业源、工地、汽修、加油站等污染源的管控。

全面提升环境风险监测能力。推进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重点污染源监控、环境执法应急等能力建设，形成与建邺区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相适应的

现代化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完善“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采用区块链、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对重点排污单位、机动车、加油站等固定源、移动源实施在线监控。建成生态环境智慧化平台。充分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全要素智慧监管。完善重点河段水质监测点设置，优化监测频次，动态跟踪河湖水质。对河道汇水范围内小区门前商家、菜场等重点排水户，利用视频探头等智慧化手段，落实源头管控，提高全区水环境管理智能化、现代化水平。

推进危险废物安全监管与处置。全面排查环境安全风险，确保危废贮存、处置安全。开展危废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和规范贮存，强化危险废物转移全过程监控，实施规范化管理。实施危废全过程信息化管控，严控重点企业、关键种类危废。完善高新区危废收集处置设施建设力度，根据危废种类和特性分区分类贮存，重点管控存在安全风险的危废贮存量，加强重点企业减库存管理，严控危废贮存量。督促科技园企业做好识别标识设置、信息公开等工作，有效加强执法与管理衔接。督促企业对照相关法规和标准规范，全面自查危废环境安全隐患，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加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医疗废物管理的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分类管理、专用包装、集中贮存等要求。加强医疗污水收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等监督管理，实现对辖区医疗废物统一收集、无害化处置，规范已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管理。

保障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开展全区闲置、废弃放射源排查工作，动态掌握废旧放射源底数及分布情况。加强放射源全过程管理，将生产、销售、使用、转让、退役等全生命周期纳入监管范畴，对各环节进行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实现来源可循、去向可溯、状态可控。持续推进辐射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提升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水平，确保全区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稳定。

重视新污染物治理。以有毒有害化学物质为调查对象，开展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加强内分泌干扰物、抗生素、全氟化物等环境与健康危害机理、跟踪溯源等基础研究。加强生态环境健康管理基础研究，探索开展生态环境健康风险评估，加强对各类环境危险因素进行监测、风险评估和预警的能力，切实保障公众健康。

（三）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1.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推进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建设。建成以国内一流的金融城、国际知名的中央活力区、国内领先的金融监管模范区、东部卓越的金融创新先行区为主要功能内涵的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形成“一轴两廊四谷两湾”的金融产业空间和功能布局。“一轴”为江东路金融总部黄金轴，串联江东商圈、河西中央商务区和鱼嘴地区。“两廊”为河西大街金融商务走廊、江山大街科技金融走廊。“四谷”为产业金融示范谷、科创金融创新谷、可持续金融生态谷、新兴金融智慧谷。“两湾”为滨江（长江夹江段）金融港湾、滨河（秦淮新河）金融港湾。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示范区。形成“两主两副多点”的商业空间布局。“两主”为元通市级商圈、鱼嘴未来商圈。以地铁元通站改造为核心，建立互联互通地下商业空间，优化河西中央公园业态，推动四个象限自由连通，实现“交通组织+消费动线”便捷顺畅，引导促进商业设施合理集聚和资源要素互联共享。逐步培育发展鱼嘴未来商圈，打造服务新型商务人群的大型标志性综合商圈，集商、住、行于一身，集聚最时尚前沿的业态。“两副”为江东商圈、江岛商圈。江东商圈以大型城市商贸载体为核心，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构建新消费场景，让流量红利推动消费互联网升级。江岛商圈以时尚消费复合休闲文旅为特色，充分发挥江心洲独特的区位和生态优势，引导促进商业设施合理集聚和资源要素互联共享。

“多点”为一批特色主题商业街区、节点商业等。以南湖记忆、云锦路等为代表的特色街区，散落分布在全区不同街巷，提升整体商业氛围。

2. 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聚焦“金融+科技服务业”产业，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以产业高质量发展为重点，突出“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主线，加大整合

各类资源力度，重点聚焦“金融和科技服务业+新一代未来产业”，结合建邺资源禀赋，有机延续产业定位，发挥会展、文旅体和商务商贸等重点产业优势，形成“新经济+生态圈”的发展模式，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建立主导产业重点企业培育库，通过扶持政策优先享受、生产要素重点保障、重大项目优先安排等措施，重点扶持成长型企业做优做强。进一步统筹资源要素，实现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加大精准招商，推动产业跨领域融合。加快新旧动能转换，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完善企业经营环境，推动实体企业发展壮大，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健康发展，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实施企业上市培育服务计划，为主导产业领域的已上市企业、拟上市企业和创新创业企业提供专业化、个性化、持续化的培育服务。

强化金融要素集聚，形成现代金融发展新格局。打造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发挥特色优势，积极争取省、市在专项规划编制、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安排、重大体制创新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大力推动“金融中心+总部经济”“传统金融+新兴金融”“综合金融+专业金融”发展，高标准推进金融城三期建设，选址规划金融城四、五、六期，促进“金融中心+”功能体系进一步优化，推动金融产业快速增长，到2025年全区金融类机构突破2000家。建立建邺区金融产业数字孪生体，虚拟立体化再现建邺区金融产业空间布局，科学引导建邺区金融产业进行关联性空间集聚。在河西南部地区着力引进金融总部、科技型总部，进一步发挥金融总部机构服务本地总部经济的功能。加强与在宁金融管理部门和省相关部门的对接配合，积极运用大数据等高科技手段，强化对金融风险的管控和监测，建设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中心，探索开设运行金融法庭，打造国内领先的金融监管模范区。推动传统金融创新发展，拓展供应链金融、基建REITs、物流金融、文化金融等产业金融服务。

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打造现代服务业新高地。放大“阿里巴巴+小米”

创新生态圈效应，营造高端数字经济产业生态圈。着力进行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软件等 IT 服务能力建设，帮助制造、商贸类企业实现渠道的深度整合和协调服务，实现流程的端到端、数字自动化及全周期服务，打造信息共享、渠道扁平、数据运营和生态协同的价值链条。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等专业技术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打造全链条式的科技服务集聚区。重点支持水科学研究、工业设计、创意设计等专业研发机构发展，建立支撑产业升级的研发设计服务网络。建设互联网人民法院，推动河西·建邺法律服务产业园申报省级法律服务示范园区，集聚一批能为国际总部企业服务的会计、咨询、信息等专业化的生产性服务业，打造线上线下一体、服务最佳的法律服务生态圈，拓展建邺区总部经济融入全球的宽度。努力发展物流总部业态，通过重点招商、承接外溢、自身培育等多种方式，吸引企业总部、职能总部、运营总部等不同类型总部形态进驻，并通过完善的商务功能配套，使建邺区成为连接南京市的重要物流节点。

形成智慧产业集群，全面赋能数字经济发展。打造人工智能产业地标，依托江心洲生态科技岛着力打造在全球有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和应用示范区。依托建邺高新区重点发展智能机器人、医疗器械、人工智能服务等产业，打造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带。充分发挥生态科技岛现有优势及未来发展空间，加快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智慧城市设施技术与洲岛发展的紧密融合。聚焦云计算和大数据、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高端工业软件和工业 APP、信息安全等关键软件和短板，做大高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托数字经济总部企业头部效应，推动软件和互联网百强企业在建邺设立研发机构、产业链和创新链企业。以阿里巴巴、小米为核心，辐射周边 3.7 公里范围，形成一个头部企业引领，中小数字企业集聚的数字生态体系，持续打造创新要素集聚的中央活力区，推进河西 CBD 向河西 CAZ（中央活动区）整体提升。新城科技园打造最智慧的“5G+智慧科技产业

园”，落地“千兆宽带+千兆 WiIFI+千兆 5G”的“三千兆”标杆性、示范性应用场景。聚焦“小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模式，加快集聚一批工业互联网公共平台，建成“江苏省汽车零部件工业互联网平台”，增强产业导流能力。加快实现各类物联感知设备的统一接入和统一管理，争取“智慧南京”重点项目在建邺先行先试，基于“云尚建邺”展示运营中心，打造集运行感知、业务协同、决策指挥于一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建邺智脑”。

加快文旅体融合发展，打造最佳休闲目的地。以新城科技园、河西 CBD 为核心，围绕“文旅体+科技”“文旅体+金融”，服务创业企业，实现专业化运作，实现文化、旅游、体育产业跨越式发展，打造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和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核心区，到 2025 年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6.75%以上。依托江苏大剧院、南京奥体中心、绿博园等区内文化、体育、旅游资源，打造以数字影音、游戏动漫、广告传媒、文化演艺、会展服务等为主导的文创集群，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围绕云锦博物馆周边环境主题，有机植入文化社区、博物馆、人才公寓、地下空间。加快欢乐滨江、绿博园等城市客厅建设，以华侨城欢乐滨江、生态科技岛旅游文化度假区为重点，融合夹江两岸绿博园、奥体中心、江苏大剧院等文旅体设施，打造璀璨夺目、游人如织的国际滨江文旅港湾。注重年轻态、科技性、未来感和平台化，构建“会奖会展、创意设计、文化传媒+体育娱乐+休闲旅游”的“3+1+1”文旅体产业体系。持续丰富和培育以文旅体产业集聚为特征的“园中园”和“特色产业街区”，加快打造“5G 文化科技街区”“云谷街区”“文化产业总部街区”“会展产业集聚区”“电商产业园”“新媒体产业园”等一批产业集聚型街区。

3.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

加快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实施节能行动重点工程，扎实推行节能评估

审查机制。加快推进重大节能环保装备产品产业化，推广应用节能技术和产品。落实《建邺区碳达峰实施方案》，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持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依托智能电网等能源基础设施，推动“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加大清洁低碳能源供应，加快能源消费方式转变。以发展清洁能源作为能源发展的主攻方向，制定实施促进清洁能源发展利用政策。完善天然气管网，扩大天然气利用，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因地制宜开发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积极开展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建立完善节能管理、节能监察、节能服务三位一体的节能管理体系。到2025年单位GDP能耗较2020年下降14.5%。到2030年，电力消费比重达63%，绿电占比达51.15%，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32.22%。

提高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大力开发江心洲岛内光伏发电、风力发电资源，同时（与南京市同步）大力引入岛外绿电资源。开展岛内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包括集中式光伏电站（污水处理厂）和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未出让地块屋顶、公交场站、社会停车场等）。

4.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开展建筑节能降碳增效行动。加快建筑节能绿色低碳发展，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推动超低能耗建筑、零碳产业园区规模化发展。实施绿色星级建筑工程、装配式建筑工程、基于可再生能源的高效供能工程（包括地源热泵空调工程、污水源热泵区域能源站工程、太阳能/空气能生活热水工程等）。以提升非化石能源（特别是光伏）消费比重为重点，打造一批低能耗建筑、产能建筑、零碳建筑的示范工程。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对于存量屋顶，开展建筑利用条件调查，摸清可利用屋顶空间资源，推进高新区、商贸区、居民区等适宜的屋顶大比例建设屋顶光伏。对于新建公共建筑全部配套太阳能系统，做好既有公共机构建筑节能改造。针对党政机关、学校、医院、场馆等不同类型的公共机构的建筑特点和能耗规律，探索合同

能源管理等市场化手段，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推广新城大厦能源托管模式标杆项目，开展公共机构建筑超额碳排放奖惩机制研究。开展分布式太阳能示范工程，优先在大型公共建筑建设屋顶光伏发电示范应用项目，逐步向居民建筑推广。在现有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内污水处理露天水池、车间屋顶等部位安装光伏发电，用于污水处理厂用电。强化党政机关能耗定额管理，提高能耗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老旧小区升级改造，加强建筑能效提升，形成与小区公共环境整治、适老设施改造、基础设施和建筑使用功能提升统筹推进的节能、低碳、宜居综合改造模式，引导居民采购高能效产品，推动建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绿色低碳社区。到 2030 年，新建建筑全面实施建筑节能 75% 的标准。

推进绿色交通低碳行动。坚持一体化推进，加快建设绿色低碳交通、智慧交通、充电桩等基础设施，推广节能低碳交通工具，引导低碳出行。加强充换电、加氢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明基医院健康产业园、省二院扩建门诊暨康复病房综合楼等公共建筑和民用住宅配置电动汽车充电点。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新增和更新的公交、环卫、邮政、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采取购置补贴等措施，鼓励五小工程车、小型装运机械、小型道路作业机械和小型乘用车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逐年更换配置新能源汽车。开展交通信息智能采集、交通数据共享等技术研究，推进公共交通无缝衔接、无感停车等技术应用，深入探索“聪明的车+智慧的路+灵活的网”无人驾驶技术。挖掘和推广特色公共交通服务模式，积极发展定制公交、微循环公交等特制公交线路。积极推进江心洲未来出行岛建设，围绕中新智慧城市建设方向，依托国内首款微循环无人公交、自动驾驶出租车等技术，引领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汽车产业发展，打造南京市新型公交都市先导区。加快城市绿道慢行系统建设，依托自然生态格局，串联自然、人文景观、城市重要公共空间及社区邻里中心等节点，构筑绿道网络系统。到

2026年，逐步淘汰前端其他垃圾收运车并更新为新能源车71辆。到2030年，绿色交通出行率不低于50%。

加强新型业态节能管理及低碳发展。优化数据中心功能应用与布局管控，强化数据中心绿色低碳设计，实施能耗动态评估，加快腾退小散老旧数据中心，推进存量数据中心节能改造与绿色运维，强化绿色高效节能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应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创新生态旅游与碳汇建设协调发展的新模式。依托江心洲得天独厚的自然禀赋，以生态旅游为契机，大力发展包括青少年生态观光基地、湿地公园、生态观光农场等一系列生态多样性教育产业与碳汇协调发展的新产业。到2025年，完成南京河西国际数据中心节能改造。

推进公共设施节能降碳。发挥大型商超在全区节能降耗、绿色商场建设等工作中的典型示范作用，不断推进节能设备更新，推广搭建“光伏太阳能+储能发电”一体的光储充放能源管理系统，采用人工智能算法、大数据分析挖掘等技术开展大型商超能耗检测管理。提升保利大剧院、江苏大剧院和南京国际博览中心等现代城市建筑的能效水平，优化绿博园、南京眼、莫愁湖公园等知名景点亮灯模式，引导和推动在建大型购物商场申报绿色商场。积极组织单位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示范单位创建、国家级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示范案例申报等工作。

构建绿色低碳金融体系。引导资金助推产业低碳转型升级，支持加大对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绿色建筑等领域的融资力度，推动域内符合绿色发展理念、科技含量高的企业融资上市。发展壮大绿色中介服务，布局碳资产管理、碳信息披露、碳足迹评价等低碳服务领域，引进和培育一批绿色认证、环境咨询、碳排放核算等绿色中介服务机构。

5.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加强水资源保护与节约利用。严格用水总量及用水效率控制，优先保障生活用水，适度压减生产用水，增加生态用水。大力推进重点领域节水，

深化工业节水减排，积极推进企业循环用水、梯级用水，推广企业节水合同管理模式，强化水平衡测试和用水审计，积极探索设立重点企业水务经理、水管员。降低生活节水降损，更新城区及新市镇老旧供水管网，实施老旧小区供水设施提标改造、更新用水计量设施。普及节水器具，推进公共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和宾馆、洗浴等高耗水服务业节水减排。以非常规水资源利用为重点，推进多水源合理配置和优水优用。依托建邺区青少年节水教育馆开展年度“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主题宣传活动，并完善节水教育馆宣教设施建设。到 2025 年，全区用水总量控制在 1.17 亿 m^3 以内。

推进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加速“退二进三”进程，提升建设用地效率效益。全面开展产业用地调查，引导、鼓励和促进城镇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针对不符合发展规划、利用效率低下的老旧厂区、园区和楼宇，如河西中部、北部片区的低效工业和物流场地，主要采取“退二进三”的方式，鼓励利用老旧载体改造建设现代公共服务和创新创业载体，建成一批城市硅巷、创新社区，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积极开展与专业运营商合作，探索提升项目容积率、硬件提升和空间分割等方式，对现有载体进行翻新盘活。支持土地所有企业以合资子公司、联合体等方式成立新的用地主体进行再开发。探索开发商与街道发起城市开发基金进行城市更新。落实南京市地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范，统筹地上地下空间开发，推进建设用地的多功能立体开发和复合利用，提高空间利用效率。区分产业类型、载体分类、用地分类等，推行差别化供地政策和节约集约用地考核机制，提高土地投入产出门槛。

提高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提高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能力，实现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能力与产生量相匹配。对有价值的建筑垃圾，通过市场准入制度及与企业签订协议等方式，鼓励相关企业进入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市场，鼓励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同时鼓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优先采用建

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充分利用市级、区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开展建邺区装修垃圾特许经营试点，落实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和资源化利用方案备案，强化建筑垃圾处理全过程监管。鼓励企业采用清洁生产技术，促进各类废弃物在企业内部的循环使用和综合利用，从源头削减固体废物的产生。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推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加快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建设，加强餐厨废弃物管理各环节的监控，完善餐厨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基于已建成的“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平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信息化监管平台”“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等固废信息化管理系统，构筑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运输—处置”流向监管数据网，实现对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理处置的全过程业务办理、可视化监督和信息管理。以循环经济理念建设江心洲“无废岛”，进行分类，将生活垃圾一部分进行重复利用，另一部分运往岛外垃圾焚烧发电，并且推动岛内的建筑建材回收利用。

6.推进产业绿色低碳发展

推进制造业绿色化发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制造业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用能单位节能，大力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和产品，加快提升变压器、电机、泵、风机、压缩机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能效以及5G基站等新基建领域能效。引导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升级改造，开展污染物源头控制与过程消减协同工艺技术的研发和应用示范，降低制造业污染排放强度。完善产业绿色链条，推动区内企业开发绿色设计产品，全面推行循环型生产方式。推动南京卷烟厂等企业开展绿色领军企业申报，推动企业落实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等相关要求。

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促进商贸企业绿色升级，培育一批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规范发展闲置资源交易。加快信息服务业绿色转型，做好大中型数据中心、网络机房绿色建设和改造，建立绿色运营维护体系。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

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推动汽修、装修装饰等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倡导酒店、餐饮等行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进“无废景区”“无废酒店”创建。

持续推进企业清洁生产。根据省每年发布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严格落实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力争在“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方面收到实效。规划期内，建邺区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100%通过验收，自愿性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验收通过率逐年提升。加强节能改造、节能服务体系和节能基础能力等工程建设，发展高效节能产业，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推动节能技术、装备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推动开展“绿屋顶”行动，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屋顶光伏覆盖，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

打造生态环保产业集聚区。依托江心洲“零碳未来岛”和河西南部低碳城市示范区，依靠扬子江生态文明创新中心平台优势，培育壮大绿色低碳领域新型研发机构，加快打造省环保集团、北矿大（南京）新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等环保龙头企业、科技型环保企业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领军企业。瞄准低碳业务，重点建设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联盟，加强面向区域、园区、企业等多层次绿色、低碳、生态、环保业务，致力于重点行业、企业低碳技术集成应用，研发和推广节能环保装备，挖掘低碳环保服务业潜力，推动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四）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1. 倡导绿色生活及消费模式

提倡使用绿色产品。对绿色标识产品生产、销售和消费全过程采取税收优惠或财政补贴。倡导绿色消费理念，深入开展反过度包装、反粮食浪费、反过度消费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制定绿色消费指南，推广绿色产品，限制和禁止使用一次性产品。

完善政府绿色采购制度。对获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予以强制性采购。加强对政府绿色采购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自觉执行采购节能、环保、节水等政府采购政策，确保政府绿色采购工作取得实效。建立完善节能家电、高效照明产品、节水器具、绿色建材等绿色产品和新能源汽车推广机制。积极推行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制度，实行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制度。

营造绿色办公环境。合理使用室内空调，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 26 摄氏度，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高于 20 摄氏度。提倡白天尽量自然采光，不使用的电子设备要关闭电源、不设置待机或休眠等带电状态。开展办公耗材的回收利用，减少一次性办公耗材用量，进一步推行“无纸化办公”、视频会议等电子政务，提倡节约使用、重复利用纸张、文具等办公用品，减少办公用品消耗。

持续推动绿色出行。调整优化公交线路，推进公交首末站建设，提升公交线网覆盖度。坚持公共交通优先的理念，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增强公共交通竞争力和吸引力，倡导公众优先选择节能环保、有益健康、兼顾效率的出行方式。大力发展定制公交，倡导节能减排、绿色出行，增强交通的社会公共服务性。

进一步推进节水减排。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建筑、道路和绿地、水系等生态系统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新建小区、城市道路、公共绿地等因地制宜配套建设雨水集蓄利用设施，提高雨水资源利用

水平；鼓励优先使用再生水，构建城镇良性水循环系统。配合实施老旧管网等管材较差的管道进行有序改造，公共用水机构和高耗水服务业企业进行节水技术改造以及节水型器具普及。

2.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健全生态文明宣传体系。把绿色消费纳入全国节能宣传周、科普活动周、全国低碳日、环境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加强生态文明公益广告投放，充分利用展会、论坛等渠道，向公众宣传、讲解普及生态文明相关知识。结合世界环境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水日、世界森林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世界湿地日、全国生态日和全国节能宣传周等主题，以及江豚音乐节、马拉松、邕游会、海棠花会、露营生活节等文体旅活动，全要素全链式打造新场景、新业态、新玩法，积极开展生态文明科普教育活动，打造建邺特色生态文明宣传活动样板。在南京鱼嘴湿地公园、绿博园等风景名胜区、博物馆等文化场所建设一批生态文化示范基地，开展形式多样、丰富生动的生态体验活动。探索用好5G传播特质与规律，拓展信息服务形态，根据公众需求和行为进行内容定制与精准推送。常态化推进“守江滩净美·护长江碧水”系列保护长江志愿服务行动，打造生态环保特色志愿服务品牌。

加强全民生态文明教育。推进生态文明教育进家庭、进社区、进工厂、进机关，加大对各类党政领导干部、党员、团员、少先队员、企业员工、社区居民、环保志愿者、生态环保工作者的知识和技能培训，提升各类人群的生态文明意识和环保科学素养。推进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组织不同职业、不同年龄、不同界别公众走进环保设施企业，了解企业生产工艺流程、运行状况，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以及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等，保障公众知情、参与和监督权。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内容，组织学生参加生态文明教育教学和社会实践活动。围绕区域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在学校组织开展生态环保讲座、生态环保主题班会等活动，充分利用黑板

报、校报、广播室、宣传窗等宣传载体，以及在有条件的学校建设生态文明宣教展示馆（区）等多种方式开展校内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统筹推进生态文明教育师资力量建设，推广金陵中学江岛教育集团“环保校长”模式，组织编写并发行建邺“环保读本”，举办“无废城市”进校园等活动，打造低碳、绿色示范校园，提升校园生态文明教育水平。

3.引导社会公众参与

推进生态文明共建共享。完善公众监督和举报反馈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环境问题。推广环境圆桌对话制度，促进利益相关方对话协商，有效化解环境矛盾和纠纷。搭建公众参与生态环境公共事务的线上互动平台，引导公众参与环境管理和政策制定。精心策划开展理论宣讲、政策宣传、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实践体验等志愿服务活动，打造流程化、机制化、可复制、能持续、易推广的志愿服务项目。支持指导企业、社会团体发起和组织各类环境公益性活动，号召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积极参与，定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面向学校、企业、社区、环保社会组织，有针对性地策划组织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实践活动，提高活动参与性、互动性、体验性和实践性，将主题实践活动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挖掘弘扬生态文化。加强对传统生态文化的挖掘与整理，将挖掘和保护、整理与修复有效衔接起来，保持传统生态文化的原真性、完整性。建立各类生态文化教育场所和自然博物馆，将自然生态保护与文化保护传承有效结合。挖掘和利用好优秀传统文化，将和平文化、青奥文化、云锦文化、莫愁文化等文化价值转化为市场价值。保护传承弘扬长江文化，讲好长江“建邺故事”。鼓励文化艺术界人士积极参与生态文化建设，加大对生态文明建设题材文学创作、影视创作、词曲创作等的支持力度，推进优秀生态文化产品“走出去”战略，扶持生态文化产业发展。

持续加大生态文化产品开发力度。提升与重点发展一批文化旅游区、文博场馆、文化主题酒店、文化旅游商品和旅游演艺活动，积极推进生态

文化的产业化、产品化及文旅融合发展进程。依托长江江豚科教中心等载体，通过举办生物多样性相关的艺术创新大赛等活动，以多元化的形式，加强宣传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鼓励和支持公众开拓思维，激发对长江生态系统的探索研究精神，创造出更多优秀的生态文化产品。持续开发具有影响力、竞争力、价值性的特色文化产品，打造文化产品特色品牌，实现文化产品输出与生态保护工作协同发展。基于生物多样性观测成果，开发生物多样性观测手册、配套书籍、影集画册、书签贴纸等相关文创产品。讲好江心洲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文化故事，提升公众对生物多样性相关知识的文化自信，以此推动对生物多样性的整体性和针对性保护。

4.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

推进绿色细胞建设。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以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为抓手，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并持续开展建设成效评估和经验总结工作，形成可推广、可复制、可借鉴的创建模式。持续推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探索“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有效路径。组织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以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商场、绿色快递网点（分拨中心）、“无废”景区等为抓手，大力倡导“无废理念”。结合南京市“无废细胞”创建，打造一批向社会公众开放的综合示范教育基地，广泛开展全面立体的“无废城市”宣传教育，营造舆论氛围。

持续深化节水型载体建设。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引导节约用水贯穿于建邺区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生产全过程，大力推进节水载体建设，培育一批低耗水、“零排放”工业节水企业，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节水宣传教育基地，开展“水效领跑者”行动，打造节水型企业、单位和居民住宅小区等节水标杆。开展节水宣传教育，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开展宣传活动，联合街道、社区开展水法宣传，普及节水法规知识，

增强全民爱水节水意识。

积极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试点建设。围绕《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试点建设方案》，以建邺区为建设主体探索城市试点方案，强化总体设计和统筹协调，推动能耗双控逐步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编制能源、城市建设、交通运输、科技创新、低碳社会等重点领域实施专项行动，率先探索城市碳达峰碳中和实现路径。同时引导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申报（近）零碳园区试点，打造低碳零碳园区标杆；引导建邺区减排潜力较大、低碳发展基础较好的企业打造行业能效标杆和低碳供应链龙头企业试点，有效发挥不同主体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围绕绿色低碳转型先行先试，探索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形成一批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发展模式和典型经验。

（五）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

1. 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严格落实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规划环评制度，涉及土地、区域、流域开发建设利用的规划，编写有关环境影响的章节或说明。涉及能源、水务、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严格落实《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通知》文件精神，对已批准的各产业园区规划在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和布局等方面有重大调整的，及时重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严格落实规划实施过程中组织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对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产业园区按照《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技术指南（试行）》要求每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落实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度。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进一步深入推进排污许可证核发“全覆盖”，及时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新增行业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和排污登记工作。落实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实施细则，推动排污许可与环境执法、环境监测、总量控制、排污权交易等环境管理制度有机衔接。加强排污许可专项执法，确保企业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执行重点排污企业环境信息强制公开制度。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模式创新，探索清洁生产审核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相衔接的模式。

强化河湖长制体系支撑。完善建邺区“六化”体系，突出因地制宜的“特色化”治理路径，打造科技驱动的“智慧化”水务平台，创新各方参与的“多元化”防汛模式，着力破解中心城区河湖治理难题。继续推行建邺区“四个治水”工作机制，落细“网格治水”的清单，实施水质分析调度联席会议制度，放大“智慧治水”的效用，建立对养护单位、监管单位的两个百分制考核细则。建立健全河长、湖长履职规范，完善河（湖）长制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多部门联动格局，加强河（湖）长制监督检查和考

核，强化河（湖）长制宣传培训。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优势，全面加强河湖空间管控，明确管理范围、管理单位和管理要求，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健全河湖巡查、保洁、执法等日常管理制度，落实责任主体、人员、设备和经费。健全河湖监测监控体系，建立完善河（湖）长制信息管理系统。

配合开展水污染物平衡核算。根据《关于实施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管理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的意见》，加强污水处理全过程环境监管。按照《江苏省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办法（试行）》，按照《江苏省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办法（试行）》，配合南京市开展主城区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科学评估区域生活污水实际集中收集处理率，加强污水处理全过程环境监管，加快补齐污水处理能力短板，实现水污染物产生量与处理量有效平衡。

2.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

实施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加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开展重点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明确各类自然资源产权主体权利。推进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完善工作，对全区土地资源、林木资源、水资源等进行核算，明晰全区自然资源资产状况，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自然资源统计调查制度。

完善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办法。以《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办法（试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管理办法》等文件为指导，落实《建邺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确保依法保护的生态空间面积不减少，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生态服务保障能力逐渐提高。

落实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全面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条例》《南京市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相关要求，遵循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权责一致、公平合理、统筹兼顾、均衡发展的原则，加强对生态保护补偿工作的组织领导，

将生态保护补偿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构建稳定的生态保护补偿资金投入机制。加强对生态保护补偿政策和实施效果的宣传，为生态保护补偿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开展区域内重要水体、耕地、草地、湿地、林地、荒地等自然资源、生态管制区的生态产品及其功能调查，摸清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的数量、质量、分布、功能特点、权益归属、保护和开发利用等信息，形成“建邺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目录清单”与台账，制作“建邺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分布地图”。研究建邺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价值核算框架、指标体系与技术方法，对建邺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开展价值核算与评估，重点对试点区域生态产品调节服务价值进行核算与评估。

创新生物多样性保护制度。推进江心洲生物多样性普惠平台建设，研发生物多样性普惠价值核算方法模型，开展生物多样性影响行为量化、记录、核证。通过平台定期组织发布生物多样性普惠公众宣教活动，拓宽生物多样性公众参与渠道。

3. 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推进绿色产业发展制度。落实《省政府关于推进绿色产业发展的意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加快行业结构低碳化、制造过程清洁化、资源能源利用高效化，大力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绿色产业，发展循环经济。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制造业转型，依法依规淘汰落后生产工艺技术，推进产业绿色转型。实行绿色产品领跑者计划，鼓励企业开展绿色设计、绿色改造、绿色采购，支持企业生产环保、节能节水、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绿色产品。

推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构建和完善“政府引导+市场配置+企业主体+社会协作”的多元推进格局，分领域推进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强化生产企业在生态设计、使用再生原料、废弃物回收利用、信息公开中的责任。指导企业制订环境管理清单，加大先进污染治理技术的应用，改进和提升污染治理设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和安全监管。加快推进排污企业安装使用在线监测监控设备，强化在线监测监控设备的运行监管和监测监控数据的归集，规范第三方运维，坚决杜绝治理效果和监测数据造假。

4.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强化精准监管。开展重点行业专项执法行动，制定污染源日常监管随机抽查制度，持续加大监督执法力度，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环保监管网络，明确网格监管单元、监管对象、监管职能及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机构和人员。加强移动执法，配齐配强执法装备，实现全区覆盖、全程留痕。积极依托第三方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走航监测等科技手段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对重点行业企业的污染物排放实施网上远程监管，及时发现预警环境问题。强化污染源自动监控线上管理，加强自动监控预警作用。用足用好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全面提升对大气和水环境精准监测、分析预测等能力水平，推动传统浓度和通量监测向污染成因机理解析转变，为科学治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完善环保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互通、案件移送制度，坚决克服有案不移、有案难移、以罚代刑现象，强化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查处侦办。加强环境污染刑事案件检测鉴定工作，强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设立环境公益诉讼专项资金，加大检察机关提起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力度。完善环境问责及纠错、生态环境矛盾定期排查、重点环境问题后督察等制度，对环境违法行为严肃追究有关责任。加强环境保护法治宣传和法律援助工作，形成规范高效的“专业化司法监督+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审判结果执行机制。

创新环境治理模式。以建邺高新区为重点，深入推进产业园区生态环境政策集成改革试点，实施集约建设、共享治污“绿岛”工程，构建生态安全缓冲区，促进污染物集中消纳处置，实现减污扩容、生态修复的有机融合。应用“政府补贴+第三方治理+税收优惠”联动机制，推动重点行业企业治污设施更新换代。大力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探索统一治理的一体化服务模式。

积极落实绿色税收制度。继续积极落实生态环保和资源能源节约利用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加强宣传辅导、不断优化服务。在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征收方面，做好企业服务转型升级专项工作。在环境保护税征管方面，做好征收异常数据的复核工作。落实重点税源管理，详细掌握重点纳税户的经营及纳税情况，了解、分析企业的税源动态，做好专题税源分析调查。继续开展系列环保税政策业务培训，提高征管人员整体业务素质，提升征管质效。

建立健全环境权益交易制度。探索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用能权、碳排放权、排污权交易制度，积极推进碳排放权和排污权交易试点。探索建立碳排放权配额管理制度，与南京市其他区共同开展碳排放交易试点，合力建立区域碳排放交易系统，加强碳排放总量控制。根据南京市统一部署，探索推进水权交易制度试点。

优化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加大政策引导力度，发挥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境风险辅助管理功能，做好事前预防、事中服务、事后理赔，构建责任明确、途径畅通、技术规范、保障有力、赔偿到位、修复有效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鼓励和督促高环境风险企业投保，积极指导和帮助保险公司，进一步发挥专家的作用，帮助企业提高污染事故预防能力，使投保企业不出或少出环境污染事故。对已投保的单位做好续保管理工作，对新增有污染隐患的单位加强监管，做好投保引导工作。

健全环境治理信用体系。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务诚信建设要求，建立

健全环境治理政务失信记录，将各级政府和公职人员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因违法违规、失信违约被司法判决、行政处罚、纪律处分、问责处理等信息纳入政务失信记录，并归集至相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在全面推行绿色、蓝色、黄色、红色、黑色五色企业环境行为评级制度的基础上，根据企业环境行为信息，规范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健全企业环境行为信息管理系统。落实环保信任保护原则，对守信企事业单位加大联合激励力度。推进生态环境部门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密切合作，共同构建环境保护“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依据企业环境信用情况，实施有差别的信贷政策，健全绿色信贷体系。积极开展环境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的诚信建设，落实生态环境领域“第三方”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监管制度。

5.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提升生态环境科研能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基础性研究，推出一批符合现代环境治理需求的科研成果。积极创造条件，强化关键技术创新研发和集成示范，围绕污染物协同控制、重要湿地保护等重大科技需求，协助各类高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平台。与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农业大学、江苏省环保集团等机构合作，建立高校、科研院所、重点企业合作机制，加快培育实用型环保人才。

提升基层基础能力。落实街道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结合江苏省镇域综合执法改革试点，下放 39 项环保行政执法权，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明确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机构和人员，确保责有人负、事有人干。严格落实开发区的生态环境保护 and 监管责任。实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探索形成建邺环境监管执法新模式。

落实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按照现行有关法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等行政法规要求开展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工作；落实《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令 24 号）、《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27 号）、《关于加强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环发〔2013〕74 号）等要求，组织列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单位依法披露环境信息，鼓励其他企事业单位自愿披露环境信息，逐步推动金融机构加强环境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深化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明确各领域公开内容，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目录，确保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围绕公众关切梳理、整合各类信息，建设相关专题，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加强对“互联网+”、微博、微信等新技术、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运用网络客户端、微博、微信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

促进环境社会治理（ESG）体系发展。加强金融市场 ESG 管理建设，完善 ESG 信息披露机制，推动国有公司、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等企业通过社会责任报告、企业公告等方式披露绿色信息。积极推动重点碳排放单位，以及重点用能、用水、用塑料等能源资源消耗单位、餐饮和食品经营单位在现行相关报告制度基础上，大力探索开展能源资源节约、反食品浪费等专题信息披露。研究探索将 ESG 理念纳入政府投资项目前期研究内容，促进项目建设方案在绿色低碳、全面节约、生物多样性保护、以工代赈等方面强化论证、完善措施，从源头上改进提高政府投资项目 ESG 表现。

四、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一）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根据目标指标及主要任务，共设置目标责任、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文化、生态文明制度等 5 大领域 41 项重点工程，总投资约 32.96 亿元。各项目具体建设内容、项目投资及责任部门等情况见附表。

表 4-1 重点工程项目汇总表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数	投资额 (万元)
1	目标责任	1	50
2	生态安全	23	114105
3	生态经济	13	214902
4	生态文化	2	410
5	生态文明制度	2	150
合计		42	329617

（二）效益分析

1.生态环境效益分析

建设生态文明，通过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生态环境建设和环境污染综合整治的措施的实施，强化对生态环境与重要生态系统的保护，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生态功能显著加强，生态安全得到可靠保障，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问题得到解决。全区环境质量得到全面改善，污染物排放量持续下降，PM_{2.5} 稳定达标，市考以上断面达标率达 100%且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不低于 37.5%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达到 100%，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继续保持 III 类以上水质，建成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同时，土壤修复、河道生态修复等工程的实施，将有利于生态用地的增加和绿地分布格局的优化，更加有利于物种的流动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提升生态系统的

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增强生态服务功能。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是关系建邺人民福祉和未来的长远大计，是建邺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有机统一的必由之路。

2.经济效益分析

建设生态文明，在加快人的思维方式、行为方式、生活方式根本转变的同时，更加推动了发展方式的转变，即从重增长轻保护、重开发轻治理转变为在保护中求得加快发展、在发展中实行科学保护，做到以最少的资源消耗、最小的环境代价实现最大的经济产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重点工程的实施，将有效促进调整产业布局优化，大力发展低碳经济，推进绿色采购、绿色出行，绿色建筑节能改造等工程，新增和更新公共汽电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100%，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达到 100%，能够有效减少碳排放，减少能源和资源的消耗，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率，2025 年和 2030 年，能源消耗分别降至 0.0482 和 0.0412 吨标煤/万元，用水量（不含工业用水量）分别达到 0.995 亿 m^3 和 0.866 亿 m^3 ，达到市定考核目标，形成可持续的长效发展机制。生态文明建设将大幅优化建邺区的经济运行环境，加快生态产业发展，持续塑造生态经济优势，持续擦亮建邺生态品牌，为高质量发展厚植生态底色。与此同时，通过生态文明建设，适当扩大环境基础设施投资，拉动内需，促进消费，对抑制经济下行，促进就业也有着一定的帮助作用。

3.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开展道路环境综合整治、环境空气治理、扬尘管控、餐饮废气治理等工程，能够有效减少废气排放、降低交通噪音，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居民提供健康的人居环境，辖区内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提升至 94% 以上。建设生态文明，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渗透到全社会范围中去，使城市居

民传统的生产、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向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的生态化方向转变。开展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多行业、全方位的生态文明建设行动，使普通老百姓树立了文明、健康、科学、和谐的生活方式，培养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态意识，转变了传统的价值观念。通过实施水环境综合整治、海绵城市建设、无废城市建设等工程，能够合理配置供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环境监测监控设施配套设施，改善居民生活体验，提升居民生活舒适便利度，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有利于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的规划实施领导机制，认真落实省、市政府统筹，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水务、城市管理等部门协同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机制。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做好生态文明建设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成立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对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进行统一规划、管理和协调，领导和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各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组织机构，抓工作部署，抓督促检查，形成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各街道分级实施，各部门相互协调，上下良性互动，全社会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要将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纳入政府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作为深入实施各项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的重要任务和相关内容，明确保护目标、细化任务分工，推动落地落实。

（二）监督考核

建邺区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负责，实施规划执行效果跟踪评估，采取措施保持生态保护空间面积稳定、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发展生态产业、改善人居环境等。强化目标管理，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责任制，将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对生态环境破坏问题突出、保护工作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的区域，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及时沟通解决，必要时，人民政府约谈区域主要负责人。将涉及生态保护、修复、管理等相关管理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发挥人大监督在助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作用，适时通过召开联席会议、会商会、现场会和联合督查、定期通报、约谈约见等方式，对政府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开展常年、常态跟踪问效。

（三）资金统筹

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形成政府投入持续、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规范化资金投入机制。加大区财政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支持力度，规划确定的各类重大工程要列入政府预算管理，坚持预算不变、渠道不乱、用途不改，集中用于工程建设。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发挥区政府规划管控、政策扶持、监管服务、风险防范等作用。规范市场秩序，建立公开透明的市场规则，为社会资本营造公平公正的投资环境，定期公布生态文明建设项目融资意向，大力推动多方资本融入生态环境建设。为各类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工程积极争取中央、省财政生态环保专项资金，如“生态岛”试验区、生态安全缓冲区、“绿岛”等。发挥建邺区金融产业优势，优化完善绿色金融奖补政策体系，鼓励和引导绿色金融工具创新，引导更多金融资本投入生态环境领域。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生态环境基础设施项目打包组合的方式发行“环基债”，为重大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鼓励企业参与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模式探索，并择优向国家、省推荐示范项目，争取国家和省金融机构政策和资金支持。依托“金鱼嘴每日路演”平台品牌优势，积极举办金融助力绿色产业专场对接会，通过量身定制方式帮助企业提供个性化融资方案，为大气污染治理、“无废城市”建设、绿色低碳转型、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建设等绿色产业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和政策保障。

（四）科技创新

发挥扬子江生态文明创新中心的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优势，整合长江流域科教、研发资源与产业力量，探索环保科技成果转化新机制，助力环保产业做大做强。依托江苏省环保集团等中、大型环保产业集团在生态环境治理领域的带动力和影响力，大力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构筑高质量发展生态优势，吸引高端人才团队、高附加值

环保企业入驻，推动最新的环保科技成果在建邺落地转化。广泛推广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围绕污染防治（水、大气、土壤、固废）、生态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饮水安全、清洁生产、清洁能源、循环经济等领域，积极引进符合建邺区实际的技术和设施，为实现环境保护目标提供有力支撑。联合国有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以生态保护修复、资源再生、综合利用等为重点，深入开展相关前瞻性研究。充分利用遥感、GIS、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化技术，集成天上看、网上管、地上查的监管手段，为生态文明建设重点任务监管提供多维度的数据支撑及全环节监管。加强环保科技人员引进与培养，组建高素质的科技人员队伍，带动培养一批技术水平高、实践能力强的环保专业技术人才，努力创造有利于人才发挥作用的氛围、政策环境和用人机制，提高科技进步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贡献率。

（五）社会参与

将公众参与作为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环节，广泛听取社会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措施的意见和建议，使任务措施、重点工程与公众需求相契合。定期公布生态文明规划实施进展情况，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引导公众参与各类相关规划和方案编制与实施，将共谋、共建、共治、共享贯穿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使生态文明建设观念根植于人们心底，提高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关注度和知晓率。建立涉及公众环境权益的发展规划和建设项目的公众听证制度，畅通公众表达环境利益诉求的平台和渠道。鼓励支持各类企业及环保志愿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活动，对在生态文明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积极给予表彰奖励。

附表：南京市建邺区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项目明细表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1	目标责任	自然资源离任审计	每一年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中安排不少于一个的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项目。	审计局	2024-2030	50
2	生态安全	大气污染高值专项治理项目	根据省、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污染源头治理，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和群众生态环境满意度，高质量完成生态环境质量年度高质量绩效考核任务。分三年开展区域大气污染高值专项治理，2024年重点开展重点区域扬尘源、交通源、生活源10个高值区的颗粒物和NO ₂ 治理。	生态环境局	2024-2026	1500
3		推进餐饮油烟整治与示范区创建	定期开展餐饮油烟专项整治，尽快实现在线监控设施安装全覆盖，加强开展餐饮业污染控制示范街（区）建设，针对新安江街、福园街、湖西街、文体西街、文体路，每年完成1条示范街（区）的创建工作。	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城管局及相关部门	2024-2025	60
4		雨污水管网疏通和修缮	加快推进河西中北部剩余片区、静思苑等片区、金陵中学等片区雨污水管网疏通和修缮工程，夯实雨污分流建设成效，并针对疏通检测修复工程发现问题缺陷的市政雨水管网实施综合整治。	水务局、河西管委会	2024-2025	17000
5		整治入河排污口	持续开展排污口补充监测，按照“有水必测”“应测尽测”的要求，持续开展各类排污口的补充监测工作。制定分类整治实施方案，并选择有代表性的排污口，打造示范工程，强化排污口整治示范引领。	生态环境局、水务局、各街道及相关部门	2024-2025	30
6		城区河道水	沙洲东河、莫愁泵站进水渠等七条河道开展幸福河湖打造，	水务局	2024	3400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环境整治	包括河道清淤、生态修复、岸坡修复、景观提升、文化提升等。			
7		截流设施改造工程	对建邺区现状 25 座截流设施进行梳理分析，计划取缔截流设施 8 座，改造截流设施 8 座。	水务局	2024-2025	400
8		水系连通工程	对美丽嘉园西侧暗涵开展摸排整治，并与附近水系进行连通。	水务局	2024-2025	2000
9		头关河综合整治工程	对建邺区头关河开展综合整治，整治河道总长约 4 千米，蓝线宽度 20 米，两侧蓝线保护线 5 米。	水务局	2024-2026	5000
10		排查整治长江生态环境问题	常态化开展长江生态环境问题自查自纠和“回头看”，全面排查关联性、衍生性和其他生态环境问题及风险，开展问题清理整治。	生态环境局、各街道及相关部门	2024-2030	50
11		长江管理范围拆除设施场地的恢复及景观提升项目	绿博园、万景园 3 处建筑、极限运动场地 1 处等、鱼嘴等区域场地恢复及景观提升、建筑物整改约 20001 平方米。	河西管委会	2024	500
12		环卫设施污水接管工程	清荷园垃圾中转站及公厕、荷塘路公厕、泰山路 2、3 号公厕、青奥森林公园公厕、扬子江大道公厕接下水，嘉业中转站污水管道改造和南苑桥公厕污水管道改造、万达公厕改造等。	城管局	2024	1600
13		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	对污水处理管道进行等管径改迁，全长约 1.3km；新建 1 座外径 8.8m 的过江隧道，全长约 693m，内设 2 根 DN2200 管	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48715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通道建设工程	道；对凤台路泵站进行改造，改造规模为 40.0 万 m ³ /d 并新建 3.2km 管道；新建兴隆大街至夹江段管道，长度约 6.2km。			
14		实施湿地保护修复	加大沿江等区域湿地保护修复力度，定期组织开展湿地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确保没有挤占河（湖）岸、侵占湿地等破坏生态环境的现象，完成市下达的湿地保护与修复任务。	城管局	2024-2030	200
15		生物多样性保护	建立生物多样性固定监测样地建设，构建长期动态监测网络。建立生物多样性信息系统，建立珍稀物种保护基地。	生态环境局、发改委、城管局	2025-2030	400
16		长江（建邺段）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	完善滨江风光带建设，开展长江、夹江西侧（江心洲）生态安全缓冲区示范工程，加强滨江岸线复绿和长江湿地养护工程。	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管委会	2025	1000
17		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	打造江心洲“生态岛”试验区建设试点，为全省自然生态系统修复提供经验借鉴。	江心洲街道、生态环境局、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管委会	2024-2025	8000
18		建邺区行道树树池提档改造项目	对全区中心区域部分道路现状较差的行道树树池进行提档升级，主要对燕山路（河西大街—金沙江西街）、河西大街（江东路—燕山路）、梦都大街（江东中路—扬子江大道）、云锦路（汉中门大街—茶亭东街）、所街（江东中路—西城路）、邺城路（金沙江西街—友谊街）、新安江街	城管局	2024	600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江东中路-庐山路）的树池实施精品改造。			
19		耕地土壤改良	结合江心洲全岛耕地进出平衡，进行植被生境土壤改良，促进典型植被生态通道恢复。	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管委会	2024-2025	1000
20		土壤修复工程	对农研所地块、双闸化工厂地块开展修复工程。	河西管委会	2024	20000
21		顾家村垃圾中转站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餐厨垃圾中转站，增设渗滤液设备、除臭设施等，同步对站内环境总体提升。	城管局	2024-2025	2000
22		优化提升空气环境自动监测网络和智慧平台	开展建邺区重点污染源和污染高值区溯源分析。对 VOCs、NOx、颗粒物组分开展长期监测分析。	生态环境局	2024-2025	400
23		“无废城市”信息化监管平台	配合南京市，完善现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建筑垃圾等信息化平台，补充一般工业固废、垃圾分类等相关数据，实现对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理处置的全过程业务办理、可视化监督和信息管理，构建有效完整的可追溯的统计数据。	生态环境局、城管局、商务局	2024-2025	100
24	生态经济	全面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完善应急制度建设，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水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水环境风险评估工作，并定期进行演练和修订预案。	生态环境局	2024-2025	150
25		城市公共空间的绿道慢行体系	推进江山大街、扬子江大道等绿道建设，串联城市公园绿地、道路绿地、滨水绿地和文化健身场所，构筑品质与特色兼顾的慢行友好公共空间。	文旅局	2024-2026	3000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26		二氧化碳捕捉、利用和封存试点项目	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碳排放研究，推进能源高耗能行业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控制，开展二氧化碳捕捉、利用和封存试点。开展 1-2 个规模化、全链条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实验示范工程。	发改委、生态环境局	2024-2030	1000
27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工程	在现有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内污水处理露天水池、车间屋顶等部位安装光伏发电，用于污水处理厂用电，装机容量 15MW，年平均发电量 1500.3 万千瓦时。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2024-2030	1000
28		江心洲光储充一体站工程	利用公交场站、社会停车场建设服务于电动汽车的光伏发电、储能、电动车充电。	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管委会	2024-2030	2500
29		江心洲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利用洲头生态发展区建设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整个风电场共布 2 台单机 4.5MW 风机，总装机规模为 9MW。年网电量约 1350000 万 kWh，年利用小时数 1500h。	发改委	2024-2030	4000
30		零碳未来城管理平台建设工程	创建绿色建筑智控系统、绿色交通智控系统、绿色生活服务体系、洲岛碳汇管理系统、绿色能源综合管理中心。	发改委	2024-2030	1000
31		低碳生态产业园建设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约 31678.6 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商办混合用地，容积率小于等于 1.85，建筑高度小于等于 60 米，建筑密度小于等于 45%，绿地率大于等于 25%。	生态科技岛经开区管委会	2024-2025	19853
32		未来出行产业园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 8.25 万平方米，集聚智能驾驶领域上下游产业链资源，建设新型都市无人公交先导区。	江苏未来都市出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6	76669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33		地铁建设工程	建设南京地铁7号线工程，起于西善桥站，止于仙新路站，线路全长35.5km，设车站27座。建设南京地铁9号线一期工程，起于红山新城站，止于江苏大剧院宪法公园站。线路全长19.7千米，设车站16座。	南京地铁集团、建邺区政府、河西新城管委会、燕子矶新城管委会	2024-2025	101880
34		有轨电车车辆架修、创新改造工程。	对有轨电车1号线4辆列车进行架修维护，6辆列车进行蓄电池更换，对有轨电车及站台进行创新改造。	河西管委会	2024	3000
35		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充分利用市级、区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开展建邺区装修垃圾特许经营试点，落实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和资源化利用方案备案，强化建筑垃圾处理全过程监管	城管局	2024-2030	500
36		节水宣传项目	依托建邺区青少年节水教育馆开展年度“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主题宣传活动，并完善节水教育馆宣教设施建设。	水务局	2024-2030	200
37		南京生态科技岛水生态环境提升暨中水回用方案研究	为解决江心洲控源截污不到位、河道水动力不足、清洁水源不足、水体自净能力薄弱等问题，使岛内河道水质稳定达标，开展的水生态环境提升工程，包括水源净化工程、水动力调控工程、水生态系统构建工程等方案研究。	生态科技岛经开区、水务局	2024-2025	300
38	生态文化	生态文化宣传	通过与社会文化机构合作开展，提升文化场馆设施利用率，实现全区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达到6次。	文旅局	2024-2025	200
39		江岛生物多	依托江岛池杉林、长江江豚科教中心、滨江风光带、生态农	生态科技岛经	2024-2025	210

序号	工程体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内容	责任单位	建设时限	投资估算（万元）
		样性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实践体验基地	业园等打造生态节点，以江岛马拉松路线串点成线，打造涵盖农田、森林、湿地、城市等各类江心洲特色生态系统的江岛生物多样性观测体验基地，加强江心洲生物多样性展示牌、指示标志、宣传牌、宣传册、路线图、宣传点解说系统建设，合理规划路线和生物多样性知识讲解，制定江岛生物多样性体验打卡路线，引导更多人参与、体验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全社会树立生态文明价值观念和行为规范。	开区管委会		
40	生态文明制度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开展建邺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调查评价，研究形成一套科学、合理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框架、指标体系与技术方法。	发改委、资规分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城管局、统计局	2024-2025	50
41		“无废城市”建设专项贷款绿色通道建设	引导地方金融机构贷款政策向“无废城市”项目倾斜，推动固废相关单位固废处理设施改造专项贷款绿色通道的建立。	金融监管局（政府金融办）	2024-2025	100